
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报告

预算单位：上海市体育局

委托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2017年7月

目 录

摘要.....	1
(一) 部门发展经验.....	2
(二) 存在的问题.....	3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4
一、 部门概况.....	6
(一) 历史沿革与回顾.....	6
(二) 部门基本情况.....	8
(三) 部门中长期工作规划及 2016 年工作内容.....	4
(四) 部门总体预算与支出情况.....	8
(五) 固定资产.....	20
(六) 部门管理.....	24
(七) 部门相关方.....	28
二、 部门绩效目标.....	30
(一) 部门总目标.....	30
(二) 部门具体目标.....	30
三、 评价思路和过程安排.....	31
(一) 评价思路.....	32
(二) 评价目的及依据.....	33
(三) 评价对象及范围.....	34
(四) 绩效评价设计过程.....	34
(五) 证据收集方法.....	38
(六)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38
(七)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40
四、 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41
五、 主要经验做法.....	65

六、	存在的问题.....	67
七、	建议和改进措施.....	68

摘要

一、 部门概况

1、 部门基本情况

上海市体育局为上海市政府直属机构，前身是设立于 1954 年 3 月份的上海市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2000 年 4 月 12 日正式更名为上海市体育局。根据市政府批准印发的《上海市体育局主要职责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上海市体育局的主要职能为推动群众体育事业发展、促进竞技体育提升和加强体育产业建设等，并实施相关行业的监督管理。

截止 2016 末，市体育局共有 2730 个编制，其中局本级 57 个公务员编制，实际在岗人员 41 名；下属单位共 31 家，共有事业编制 2673 人，实际在岗人数 1745 人，编制外人员 430 人。

2、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上海市体育局编制了《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确立了到 2020 年，形成体育氛围浓烈、体育事业繁荣、体育产业发达、体育品牌凸显、体育人才辈出、体育交流活跃、体育要素聚集的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基本框架的目标。

据此规划，部门 2016 年绩效目标为不断深化体育领域改革；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改变体育服务供给方式；强化奥运备战训练效益，逐步提高职业体育比重；主动适应体育改革趋势，完善体育产业工作机制；探索青少年体育多元发展模式，推动体教结合良性互动等。

3、2016 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7,187.06 万元，经调整后预算数为 182,66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70,579.67 万元（含人员经费 61762.01 万元及公用经费 8817.66 万元）。此外，为更好地实施部门履职，实现体育相关特定事业发展，2016 年度主要实施了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体育场地修缮、全民健身工作等 268 个专项项目，项目支出 112,080.90 万元。截止 2016 年末，部门决算支出为 144,180.46 万元，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78.93%。

二、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根据上海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受上海市财政局委托，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作为独立第三方评价机构，利用经专家组论证并修改后的工作方案，依据部门整体支出评价重点，根据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方法，对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了评价。最终得分为 87.16 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

部门决策类权重 7 分，实际得分为 6 分，得分率为 85.71%；

部门管理类权重 31 分，实际得分为 27.36 分，得分率为 88.25%；

部门绩效类权重 62 分，实际得分为 53.80 分，得分率为 86.77%。

其中，在部门决策绩效中，部门职能设定明确，部门工作计划内容与职能较为匹配，但在细化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时存在不足之处；在部门管理绩效中，部门资产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资产管理均按规定执行，资产利用率高；在投入管理中，部门预算执行、公用经费控制较好，但在预算调整上不够合理；人员管理上，人员控制率较好，人员管理制度健全；在财务管理中，财务制度较为健全，基础信息较为完善，在资金使用合规；业务管理上，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有较为完善的业务考核体系。部门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好于部门年度计划完成效果和门产出质量。部门整体支出有效地保障了体育局的履职，促进了群体、竞体和体育的发展。但在结余资金管理、内部考核制度和赛事平台建设等方面还有改进空间。

三、经验教训和建议

（一）部门发展经验

1、积极推进体育协会试点改革，行业协会规范发展走在全国前列

2016 年体育局完成了第一批针对上海市体育类社会组织与行政机构脱钩试点工作，共有上海市少数民族体育运动协会、上海市体育用品协会、上海市体育场馆协会、上海市大学生体育协会和上海市中学生体育协会等 5 家协会完成脱钩。该试点工作相应了国家体育发展战略和上海市政府体育文化发展战略的要求，同时也促进了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发展，成功经验值得推广。

2、积极推动群众体育发展，实现多元化公共体育服务供给方式

上海市体育局紧抓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的重要契机，市、区两级制定了《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不断加大对全民健身工作的投入与组织实施。2016年，上海市体育局从公共体育设施、赛事活动、公共体育服务配送等三方面入手，既保证了市民日常锻炼、参与活动的需要，又给予市民科学健身的指导，供给形式多样，能够有效促进健身意识在市民生活中扎根。

3、重视跨部门协调工作，多边合作效果显著

与市教委、联交所等组织密切合作，效果明显：在青少年体育方面，通过和体育协会和市教委合作，形成了多个合作项目，其中不乏像“草根教练”培训项目等在市场上供不应求的热点项目；在赛事组织上，通过产权交易平台，和第三方机构合作，将赛事的经营权、冠名权出售，开创性的形成了赛事举办的新风貌。各个机构间的密切协作收效甚好。

（二）存在的问题

1、结转结余资金规范性不足，使用效率有待提高

从财务管理情况看，结余结转资金控制情况不好。体育局的结余结转资金一直存在着结转两年及以上仍未使用完毕的情况，属于历史遗留问题。另外按规定这部分结转资金应转为结余资金上缴，但是实际上还有小部分没有上缴，而是直接用来安排下年度项目预算。由此可见，16年存量资金使用情况有待改善。

2、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发展尚需时日，当前建设完成率不高

上海市重点体育赛事合作平台作为上海市体育局与联交所尝试合作打造的平台，旨在提供重大赛事的产权交易的信息，吸引社会上的企业参与投资，以期充分发挥出它们的商业价值。根据《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到要探索建立上海体育产权交易平台，推进赛事举办权、赛事转播权、运动员转会权、无形资产开发权等具备交易条件的资源公平、公正、公开流转，开发试行集版权、股权、物权、债权等一体的体育产权交易。上海市体育局也据此在2016年的工作要点中对体育赛事合作平台的建设提出了要求。但在2016年度，仅完成了市民运动会冠名权的产权交易，其他平台均为开展建设。

3、体育局职能与工作内容复杂，缺乏综合的内部工作考核体系

体育局职能较为复杂，特别是下属事业单位较多，工作性质也不尽相同，比如既有场馆单位、也有训练单位、还有管理单位，其工作成果不论是从内部还是外部都难以考核，具体的工作计划可以定量的完成，但是工作效果如何却缺乏一套系统、科学的评判标准。鉴于体育局现有对下属单位考核主要是通过对领导班子的考核以及对场馆单位的经济效益考核，对不同性质的单位，分管的处室对下属单位没有一套系统的考核体系。由于无法综合考量各个处室和下属单位的工作效果，因而可能无法充分调动各个单位和人员的积极性，实现工作量目标之外更好的效果。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加强预算管理有效性，及时清理部门存量资金

严格按照规定对结余结转资金进行管理，制定计划逐步提高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的比例，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结转两年以上财政资金转为结余上缴。另外由于体育局结余结转资金占预算支出比例不算很低（16 年结余结转资金占预算支出总额 13.35%），需要进一步加强前期预算编制准确性、规范预算调整，及时开展专项项目等，从本质上清理存量资金的产生。

2、加快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建设进程，合理计划平台建设工作

针对“十三五规划”中提到的产权交易平台建设任务看，体育局 2016 年的工作要点为建设赛事举办权、场馆运营权、无形资产开发权的产权交易平台，但年度中只完成了赛事举办权。因此我们建议体育局加快年度计划中的体育赛事合作平台的建设进程，或者合理计划年度内能完成的工作量，根据工作的性质和难易程度和当年工作重点，有序地开展产权交易试点工作；。

3、加强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条线考核，建立系统的工作绩效考核体系

鉴于体育局曾经试图聘请外部第三方评估机构来建立一个完整的绩效考核体系，但收效甚微。因此我们建议由内外部及上级单位加强研究，共同推进考核体系建设。针对工作考核难的问题，建议内部人员通过条线考核逐渐形成一套科学、系统的考核体系。另外将训练单位和管理单位纳入考核范围，对不同性质的

单位采用不同考核体系，并且公开考核标准和评分过程，及时接受下属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在逐步讨论的过程中形成一套比较完善的综合考核体系。

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促进预算部门强化绩效理念，注重提高部门支出的整体效果和使用效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在上海市体育局（以下简称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中的作用，进一步提升政府部门绩效水平，受上海市财政局委托，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中介机构，承担 2016 年度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为保证本次绩效评价的规范、客观、公正，根据《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市财政局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55 号）、《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22 号）等文件要求以及上海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开展 2016 年度财政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相关安排，形成相关评价结论。

一、部门概况

（一）历史沿革与回顾

上海市体育局为上海市政府直属机构，前身是上海市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根据《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通报》和《关于同意市计委等机构更名后其党组织和党政领导成员职务相应更改名称的批复》，上海市人民政府体育运动委员会最早设立于 1954 年 3 月份，并于 2000 年 4 月 12 日更名为上海市体育局。2009 年，根据市政府批准印发的《上海市体育局主要职责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规定，设立上海市体育局，为市政府直属机构，并进行了职责调整：增加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有关管理职责；取消已有市政府公布取消的行政审批事项；取消或停止已有市政府公布取消或停止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加强体育公共服务职责，监督管理公共体育设施，推动全民健身。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国家体育总局的有力指导下，市体育局基本工作重点如下：

至 2015 年年末，基本实现了“十二五”的规划目标，①全民健身方面。市体育局修订了《上海市市民体育健身条例》，制定了《上海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1-2015）》，全面推进“全民健身 365”。创新全民健身赛会制度，创办市

民运动会和市民体育大联赛，首届市民运动会吸引了 631 万人次参与，共有 514 万人参加三届市民体育大联赛。②竞技体育方面。上海体育健儿在 2012 年伦敦奥运会上获得 3 枚金牌、5 枚银牌、2.5 枚铜牌，奖牌总数居各省市之首，圆满实现了境外参赛成绩超越历届、对中国体育代表团的金牌贡献率超越上届的目标任务。③体育赛事影响力方面。成功举办了第十四届国际泳联世界锦标赛，国际滑联花样滑冰世界锦标赛和短道速滑世界锦标赛等国际重大单项体育赛事，充分显示出上海承办国际体育大赛的综合实力。④体育产业方面。发布实施《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5) 26 号）。健身休闲服务业方兴未艾，游泳、球类、跆拳道、击剑等各种形式的俱乐部不断涌现。全市体育及相关产业总产出达到 420 亿元，年均增幅 13.1%。体育服务业所占行业结构比重接近五成。

在巩固“十二五”成果的基础上，2016 年工作依然稳步进行，①公共体育服务方面。完成年度实事工程，新建 50 条百姓健身步道、20 片市民足球场，将 30 个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改建为市民多功能球场，并深入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向社会公益性开放。备战里约奥运会，提升竞技体育竞争力。②竞技体育方面。第 31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中国代表团中，32 名上海体育健儿参加了 15 个大项、35 个小项的比赛。获得了 3 人次金牌、3 人次银牌、4 人次铜牌的优异成绩，1 人次创 1 项世界纪录，1 人次破 1 项奥运会纪录，7 个小项创中国奥运参赛最好成绩，3 个小项创上海奥运参赛最好成绩，实现了上海奥运备战目标。③体教结合方面。协同市教委举办了 2016 年市学生运动会，并举办市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赛，以及承办全国青少年“未来之星”阳光体育大会上海分会场活动，吸引万余参赛者。④体育赛事方面。2016 年上海新增赛事亮点频现，“十二大品牌赛事”持续发展，自主品牌赛事也得到蓬勃发展。本年共举办的各类各级全国级以上赛事 156 次，其中，国际性赛事 67 次、全国性赛事 89 次。⑤基础设施方面。完成专业足球场项目选址和国际方案征集，徐家汇体育公园、临港帆船帆板基地、自行车馆等重大项目持续推进。重点部署开展了公共体育场馆退租还体专项整治工作，抓好存量体育设施回归姓“体”。⑥政府目标管理方面。按照市政府和市审改办要求做好行政审批改革，推行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度，审核确定区级体育部门“两张清单”。进一步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管理，基本完成网上政务大厅建设。

(二) 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职能定位

上海市体育局为上海市政府直属机构，根据《上海市体育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其承担的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有关体育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市实际，研究起草体育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和政策；

(2) 制定本市体育工作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编制体育事业的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

(3) 指导和检查区县体育工作，推进全民健身计划，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负责实施国家体育训练标准，组织指导国民体质测定和体育行业职业技能鉴定工作；组织指导社会体育和健身气功的开展；

(4) 统筹规划本市竞技体育运行项目的设置与重点布局，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工作；研究和指导优秀运动队伍的建设，协同有关部门开展优秀运动员的吸收、安置和保障工作；加强体育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

(5) 制定青少年业余训练规划和政策指导、推进青少年体育和加强体教结合工作；

(6) 制定体育竞赛制度，指导和协调体育竞赛工作；负责跨区县以及市级以上体育竞赛的申报登记工作；

(7) 编制体育科研、体育教育规划；组织体育领域重大科技研究的攻关和成果推广；组织、监督开展反兴奋剂工作；

(8) 协同有关部门规划、协调体育场地和设施的建设布局；指导协调公共体育场馆和社区公共运动设施的开放，依法管理体育市场；

(9) 协调、指导和管理本市体育对外交往工作；开展国际间和与港澳台地区的体育交流和合作；

(10) 承担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11) 承担上海市体育总会的日常工作；

(12)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 部门组织架构

上海市体育局局本部设 7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规处、外事处）、人事处、计划财务处（体育产业处）、群众体育处、竞技体育处（青少年体育处）、竞赛处、科教处；按有关规定设置纪检监察机构和机关党委（与党委办公室合署办公）。同时，市体育局有 31 个下属单位（不含体育局本级），其中有 16 个是全额下属单位，10 个是差额下属单位，6 个是自收自支下属单位。详见表 1-1 和图 1-1。

表 1-1 体育局直属单位名单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上海市体育局本级	全额
2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3	上海体育科学研究所	
4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5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6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7	上海市划船俱乐部	
8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9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10	上海市航空运动学校	
11	上海市体育宣传教育中心	
12	上海棋院（上海市棋牌运动管理中心）	
13	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附属中学）	
14	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	
15	上海市健身气功管理中心	
16	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17	上海东方体育中心	
18	上海市江湾体育场	
19	上海市体育宫	
20	上海市体育俱乐部	
21	上海市体育馆	
22	上海武术院（上海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23	上海市中原体育场	
24	上海市康林体育中心	
25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26	上海市仙霞网球中心	自收自支
27	上海市体育场	
28	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中心	
29	上海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30	上海市足球管理中心	
31	上海市体育对外交流中心	
32	上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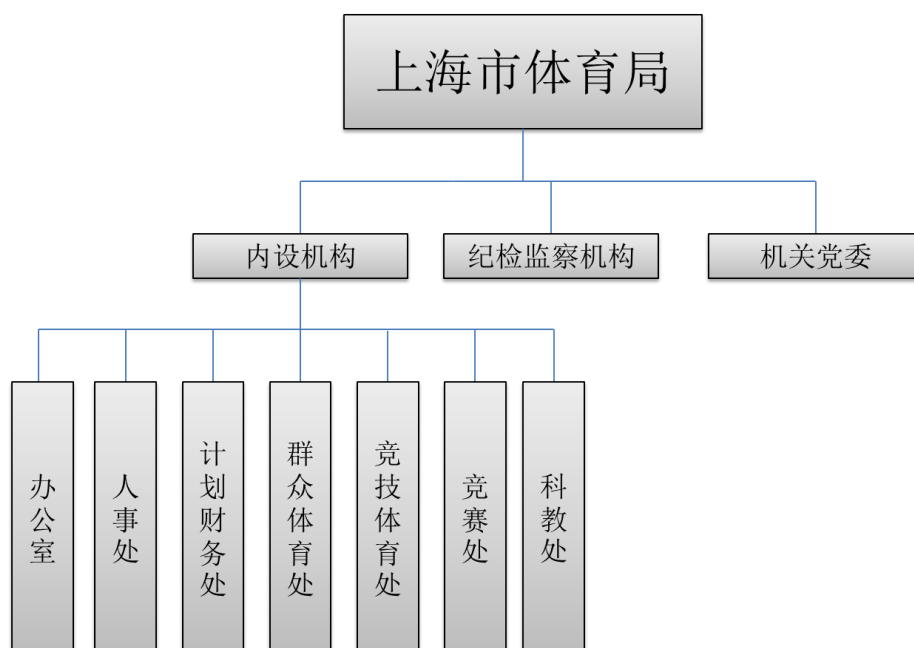


图 1-1 上海市体育局本部组织架构图

3. 职能归类

根据文件《上海市体育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上规定的十二项职能以及上海市体育局的主要工作内容，我们将其职能划分为三大项，分别是推动群众体育发展、促进竞技体育提升以及加强体育产业建设。同时，在各大职能下又分解为若干个具体的职责。具体职能归类如表 1-2 所示，

表 1-2 上海市体育局单位职能与工作内容

职能	职责	实施单位	主要工作内容
推动群众体育发展	规划协调体育场地及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	上海市体育局本级、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市东方绿洲体育训练基地、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上海市江湾体育场、上海市体育馆、上海市中原体育场、上海市体育宫、上海市康林体育中心	负责修缮和维护体育场馆，并保证场馆的公益性开放，同时为促进全民健身，体育训练提供场地。
	推进全民健身，指导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	上海市体育局本级、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上海市体育宣传教育中心、上海市体育科学研究所	宣传推广全民建设计划，举办市民运动会、修建健身步道等居民健身设施、推进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创建、开展群众体育活动、通过加强健身指导、深化社区服务配送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促进竞技体育提升	加强运动员培养，提高竞技运动水平	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体育职业学院附属中学；上海市划船俱乐部；上海市健身气功管理中心；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东方绿洲体育训练基地	做好运动员的训练工作，强化竞技体育科学备战水平，做好运动员保障工作。
	开展体教结合、做好青少年体育培养工作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市体育宫、上海市体育俱乐部、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东方绿洲体育训练基地	开展青少年公益体育培训、举办市青少年体育俱乐部联赛，向青少年公益性开放公共体育场馆，建设后备人才精英培训基地。担全市奥（全）运项目青少年业余训练，并行使教体结合工作执行及管理职能，涵盖青少年业余训练指导、竞赛组织、运动员管理、教练员队伍建设、体教结合等工作领域。

加强体育产业建设	引进和组织竞技体育赛事活动	上海市体育局本级、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市东方绿洲体育训练基地、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上海市江湾体育场、上海市体育馆、上海市中原体育场、上海市体育宫、上海市康林体育中心	承办国际赛事和全国赛事、创建品牌赛事，为国家队运动员训练提供场地及技术服务，搭建赛事平台，以赛带练，提高竞技水平。
	促进体育彩票健康发展	体育局本级、上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强化体彩销售渠道建设，保持体育彩票销售平稳增长
	完善体育产业工作机制	体育局本级	着力发挥“上海市体育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协调组织功能，充分调动各区县积极性，推进体育产业重要政策、重大项目落地。建立全市体育产业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支持建立体育产业联合会，促进体育产业行业自律。

4. 部门人员编制（含下属机构）（沪编[2014]315号）

2016 市体育局部门总共有 2730 个编制，其中体育局本级有 57 个编制，均为公务员编制，41 个在岗，同时还有在职市管保健对象 10 人和临时工 394，而其他的 30 家下属单位共有编制人员 2673 人，均为事业编，实际在岗人数 1745 人，编制外人员 430 人。上海体育局本级人员编制情况如表 1-3 所示。

表 1-3 上海市体育局机关内设机构及人员编制情况表

机构、编制、处级职数				实有人数			
内设机构名称	编制数	处级领导职数	处级非领导职数	在职人数	其中：领导	非领导职务	主任科员及以下
					职务		
合计	57	21	10	41	19	9	13
局领导	6+2			6	5	1	
小计	49	21	10	35	14	8	13
办公室（7）法规处（2）外事处（1）	10	3	1-2	5	2	1	2
人事处	5	2	1	4	2		2
计划财务处（体育产业处）	9	3	1-2	7	1	3	3
群众体育处	5	2	1	4	2		2
竞技体育处（5）青少年体育处（3）	8	3	1-2	7	3	1	3
竞赛处	4	1		2	1	1	
科教处	3	1		2	1	1	
党委办公室（机关党委）	5	3	1-2	3	2		1
党委巡察组				1		1	
机动		3					
市纪委监委驻市体育局纪检组（市纪委监委编制）	3	2		2	2		

其他直属单位人员编制情况如表 1-4 所示。

表 1-4 上海市体育局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情况表（除体育局本级）

序号	单位名称	内设机构数	核定数				2016 年编制内					2016 编制外			
			设岗总数（不含运动员）	管理岗位	专技岗位	工勤岗位	管理岗位	专技岗位	工勤岗位	其中，双肩挑	职工小计	管理岗位	专技岗位	工勤岗位	小计
1	体职院	20	615	154	399	62	119	319	56	2	492	1	12	3	16
2	市体校	10	285	73	176	36	42	138	23	1	202		7	21	28
3	二少体	9	130	38	69	23	37	60	17	1	113	2	2	27	31
4	体科所	9	100	16	80	4	11	67	3	2	79		3		3
5	水上中心	7	146	37	88	21	30	42	42		114		7	2	9
6	射击射箭中心	7	70	25	35	10	25	31	8	1	63	1	2	17	20
7	体操中心	5	71	23	43	5	18	42	0	1	59	1	4	1	6
8	棋院	3	40	9	11	0	8	8			16			1	1
9	军体	7	80	26	36	18	19	24	12		55			26	26
10	宣教中心	7	80	21	19	0	18	16			34	1	5	13	19
11	青训中心	4	25	22	3	0	18	3			21	1		1	2
12	健身气功中心	2	10	8	2	0	4	1			5	1			1
13	东方绿舟	5	50	29	5	16	21	7	8		36	3		31	34
14	航空运动学校	4	25	9	10	6	6	4	2		12		2	1	3
15	划船俱乐部	3	22	11	4	7	7	3	4		14		2	4	6
16	武术院	7	94	30	14	6	20	7	8	1	34			3	3
17	马术运动场	5	40	16	20	4	12	11	3	1	25			33	33

18	东方体育中心	5	35	18	10	7	10	9	4		23	18	3	4	25
19	体育俱乐部	9	120	57	21	42	20	13	31		64			30	30
20	体育宫	6	70	33	20	17	21	14	4		39			4	4
21	江湾体育场	7	85	28	23	34	6	5	22		33	1			1
22	中原体育场	3	30	15	11	4	13	8	2		23			35	35
23	康林体育中心	5	40	20	8	12	15	4	3		22	3	8	50	61
24	仙霞网球中心	3	20	11	7	2	7	3	1		11	2	3	2	7
25	竞赛管理中心	3	18	16	2	0	12				12				0
26	社体管理中心	5	50	22	3	0	15	1			16				0
27	体育彩票中心	6	49	17	7	1	13	7	1		21	10	3	4	17
28	足球运动中心	5	56	20	8	0	15	5			20	9			9
29	对外交流中心	2	12	6	5	1	5	1	1		7				0
30	上海体育馆	10	135	61	24	50	5	7	37		49				0
31	上海体育场	10	70	38	18	14	8	3	20		31				0
总计			2673	909	1181	402	580	863	312	10	1745	54	63	313	430

(三) 部门中长期工作规划及 2016 年工作内容

1. 部门中长期规划

根据《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上海市体育局编制了《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确立了到 2020 年，形成体育氛围浓烈、体育事业繁荣、体育产业发达、体育品牌凸显、体育人才辈出、体育交流活跃、体育要素聚集的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基本框架的目标。

为实现上述目标，上海市体育局围绕公共体育、竞技体育、职业体育以及体育产业，设置了如下八个方面的主要工作任务：一是大力开展全民健身，完善公共服务新体系；二是提升科学训练水平，打造竞技体育新优势；三是引导培育体育消费，促进体育产业新发展；四是推进足球改革创新，开创足球发展新局面；五是完善体育基础设施，加快场馆建设新步伐；六是培育体育社会组织，形成多元发展新格局；七是繁荣发展体育文化，建设体育文化新高地；八是转变政府职能，创新体育治理新机制。

2. 部门 2016 年计划工作内容

(一) 贯彻五中全会精神，不断深化体育领域改革

(1) 发布实施体育“十三五”规划。全面贯彻落实五中全会精神，对接本市“十三五”规划纲要，对标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建设，完善体育“十三五”规划相关内容和指标体系。

(2) 积极稳妥推进体育场馆改革。引入和运用现代企业制度，激发场馆活力，提升运营效能。推进政事分开、政社分开，切实转变政府职能。

(二) 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改变体育服务供给方式

(1) 确保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供给。对照全市基本公共服务项目清单，在公共体育设施开放和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上让全体市民享有基本、均等、便利的体育服务。

(2) 创新办好第二届市民运动会。有序做好上海市第二届市民运动会的组织、筹备和宣传等各项工作，提供覆盖各类人群的全民健身赛事服务，推进群众体育专项化水平提升。

(3) 扎实推进社区体育设施建设。在公园、绿地及大型居住区等处新建 50 条百姓健身步道；将 30 个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改建为“市民多功能球场”；新建 20 片市民足球场。

(4) 提升公共体育服务能力。强化政府公共体育服务职能，提升市民身体素质和生活质量。完善上海市全民健身发展指数评估体系，发布《2015 年上海市全民健身发展公告》。

(三) 强化奥运备战训练效益，逐步提高职业体育比重

(1) 决战决胜里约奥运会。力争更多的上海籍运动员参加里约奥运会，挤进去、站住脚、能参赛、创佳绩。全力以赴，以超常规的举措做好参赛队员的各项工作，提供优质周到的后勤保障服务，为国家队作贡献。

(2) 积极推进职业体育发展。扩宽职业体育发展渠道，推进具备条件的运动项目走职业化道路。开展体育人才自由流动试点，支持教练员、运动员职业化发展，跟进编制、经费、引进和安置等政策的改革。

(3) 强化竞体科学备战水平。着力抓好科学选材、科学训练、情报信息和科学保障，围绕重点项目、重点人员，提高训练效益和训练质量。加强竞技体育项目布局研究，走精兵之路，巩固扩大优势项目，强化潜优势项目，进一步完善管理机制、激励机制和督导机制。按照问题导向、需求导向、项目导向的要求，强化跨前一步主动服务，全方位做好备战服务保障工作，竭尽全力提供有力支撑。

(4) 着力推进足球改革创新。统筹抓好足球基础设施建设，合理设置各类赛事体系，大力发展校园足球、社会足球和足球产业，提升足球运动水平。继续抓好市青少年足球精英培训基地建设，做好评估、组建精英队伍、教练团队建设及赛事活动开展。引导职业俱乐部规范发展，增强俱乐部发展水平，积极搭建三大球赛事平台，引导市民广泛深入开展三大球活动。

(四) 主动适应体育改革趋势，完善体育产业工作机制

(1) 夯实体育产业发展基础。建立上海市体育及相关产业统计制度，形成上海体育产业统计制度化、常态化、信息化的工作机制。编制体育产业统计蓝皮书，定期向社会公布。强化体彩销售渠道建设，保持体育彩票销售平稳增长。

(2) 搭建体育产业发展平台。加强和联交所合作，推进体育资源交易平台建设，探索建立全国性体育产权交易中心，促进赛事举办权、场馆运营权、无形资产开发权等具备交易条件的资源公开流转。

(3) 完善体育产业工作机制。建立健全体育产业组织机制，推动体育产业有序发展。着力发挥“上海市体育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协调组织功能，推进体育产业重要政策、重大项目落地。建立全市体育产业决策咨询专家委员会，充分发挥相关专家的作用。

(4) 加强体育产业区域协作。按照市场主导、政府推动的原则，推进长三角地区在体育产业方面的区域合作，拓宽合作领域，提高合作水平，优化合作环境，拓展合作空间，形成合作互动、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新格局，共同打造体育产业城市群。

(五) 探索青少年体育多元发展模式，推动体教结合良性互动

(1) 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推广学校、社区、家庭“三位一体”的青少年体育活动模式，引导社会组织参与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积极承办国家青少年体育赛事活动，继续办好“新民晚报杯暑期中学生足球赛”等青少年体育品牌赛事活动。

(2) 强化体育后备人才体系建设。培育多元化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体系，做强做大两所市级体校和国家体育后备人才基地。大力推进市青少年足球精英基地建设，逐步推进以三大球、田径、游泳、水上、棋牌等本市重点发展项目为主的青少年精英培训基地布局，加大精英培育基地建设的投入，进一步夯实上海青少年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基础。

(3) 促进体教结合融合发展。协同推进校园三大球联盟建设，办好联盟赛事，开展体育教师专项技能的培训，加强三大球联盟宣传，进一步扩大三大球在校园的普及和影响力。会同办好上海市学生运动会，把运动会办成全市青少年体育的盛会。

(六) 深化赛事分类管理改革，改善体育赛事管理环境

(1) 提高国际体育赛事品质。坚持高标准、高起点，弘扬举办“花滑世锦赛”的优良作风，精心办好由国际滑联首创的“上海超级杯”短道速滑及花样滑冰队列滑大奖赛等重大赛事。

(2) 激活社会办赛主体活力。主动适应赛事审批制度改革新要求，在取消商业性和群众性赛事审批的同时，建立和完善赛事服务和监管体系，鼓励更多的公共体育场馆开放资源，支持社会力量兴办赛事，降低办赛成本。

(3) 完善赛事科学管理机制。转变赛事管理方式，推进和完善赛事规划、赛事评价、赛事管理及中超德比文化等课题研究，建立健全体育赛事科学决策机制，构建与国际大都市地位相匹配的多层次的赛事体系、多元化的投入机制、多样化的运营模式。

(七) 切实加强体育基础建设，促进体育事业和产业全面发展

(1) 推进重大设施项目落地。继续推进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和棋院项目建设，协调推进陈家镇、长兴岛、前滩、南桥、松江等区域体育主题公园，环崇明岛、外环绿带、青浦青西自行车健身绿道等项目建设。支持改造浦东源深体育中心。

(2) 加快智慧体育建设进程。改变传统体育工作方式，大力推进体育信息服务平台建设，顺应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信息技术的发展，促进“互联网+体育”的应用。

(3) 突出体育科技引领作用。围绕体育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大力发展科技体育，支持航空航海模型、无人机等领域加强科研攻关，鼓励可穿戴运动装备发展创新，提高体育科技贡献率。加强运动员伤病监控和治疗康复，创新全市优质医务援体工作机制，基本形成医院与基地“结对子”的定点医务保障和服务的新模式。

(4) 加大体育人才培养力度。坚持引进与培养并重，探索创新体育人才培养模式，不断完善和优化选人、育人、用人机制。继续探索建立体育从业人员信息数据库，加强人员动态管理，跟踪队医、教师、引进运动员等职业发展，提高人员管理专业化、信息化水平。

(5) 积极推进依法治体进程。加大立法力度，开展《上海市体育产业促进条例》、《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办法》修改立法调研。推进网上政务大厅建设，提高行政审批事项透明度。进一步完善与文化执法部门的联动机制，切实加强体育行政检查，维护好体育发展的良好秩序。

(6) 加强体育对外宣传交流。整合各方资源，加强典型宣传、主题宣传、成就宣传，做好舆情监测，增强宣传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为体育改革发展提供有力的舆论支持。

(四) 部门总体预算与支出情况

1. 资金来源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年初预算总额为 166,427.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57,187.0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2,961.87 万元，政府性基金 54,225.19 万元)，占总额比重的 94.45%；事业收入(含教育收费) 8,554.78 万元，占比为 5.1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32.61 万元，占比为 0.08%；其他收入 553.35 万元，占比为 0.33%。具体资金情况如图 1-1 所示(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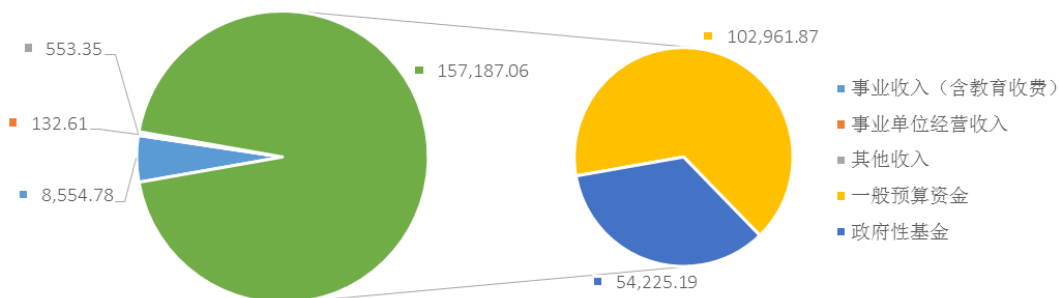


图 1-1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预算资金来源

本次上海市体育局整体支出评价范围为所有财政资金，共计 157,187.06 万元，涉及到 16 家全额单位、10 家差额单位以及 1 家自收自支单位(上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对于自有非财政性资金，不纳入本次评价范围。

2. 部门预算及支出

(1) 2014-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预算

上海市体育局近三年预算资金需求呈上升趋势，财政资金预算总额平均年增长率为 8.01%（依据调整预后算计算），基本支出预算调整率逐年上升，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逐年下降。具体金额如表 1-5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5 2014-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预算及调整

支出内容	2014			2015			2016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调整率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调整率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调整率
基本支出	41,606.46	42,804.28	2.88%	45,518.15	49,184.52	8.05%	58,088.33	70,579.67	21.50%
项目支出	85,704.15	113,772.43	32.75%	96,256.08	117,444.88	22.01%	99,098.73	112,080.90	13.10%
合计	127,310.61	156,576.71	22.99%	141,774.23	166,629.40	17.53%	157,187.06	182,660.57	16.21%

(2) 2014-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支出

上海市体育局近三年预算实际支出数略有波动，支出总额自 2014 年至 2015 年上升了 4.43%，2016 年下降了 5.61%。具体金额如表 1-6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6 2014-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预算及支出

支出内容	2014			2015			2016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基本支出	42,804.28	41,053.51	95.91%	49,184.52	48,099.60	97.79%	70,579.67	59,743.36	84.65%
项目支出	113,772.43	105,206.21	92.47%	117,444.88	104,642.40	89.10%	112,080.90	84,437.11	75.34%
合计	156,576.71	146,259.71	93.41%	166,629.40	152,742.01	91.67%	182,660.57	144,180.46	78.93%

(3)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预算及支出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年初预算数为 157,187.0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82,660.57 万元（含动用年初待分配金额 904.23 万元）。2016 年预算执行率为 78.93%，明显低于前两年，主要是由于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来源于两个部分：一般预算拨款以及政府性基金（彩票公益金），后者是按彩票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但去年彩票销量不佳，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 20,000 万元，造成一部分经费在年底结账时未进行支付，转入延迟支付，从而影响了今年的预算执行率。具体金额如表 1-7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7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预算及支出

支出内容	年初预算	调整数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支出余额	调整率	执行率
基本支出	58,088.33	12,491.34	70,579.67	59,743.36	10,836.32	21.50%	84.65%
项目支出	99,098.73	12,982.17	112,080.90	84,437.11	27,643.79	13.10%	75.34%
总计	157,187.06	25,473.51	182,660.57	144,180.46	38,480.11	16.21%	78.93%

① 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主要有人员工资、离退休经费、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其他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有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补贴、政府采购及其他。具体金额如表 1-8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8 基本支出详细列示

支出内容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占总支出百分比
人员经费支出总额	61762.01	51335.56	85.93%
奖金	10.00	10.00	0.02%
退休金	315.99	298.51	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443.75	5064.83	8.48%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85.01	3287.93	5.50%
医疗保险	3957.04	3223.82	5.40%
住房公积金	2606.43	2252.87	3.77%
购房补贴	195.32	187.68	0.31%
行政运行	990.01	846.90	1.42%
高等职业教育	18893.22	15378.03	25.74%
其他体育支出	1254.90	1179.55	1.97%
社会公益研究	1329.94	1282.47	2.1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912.92	805.34	1.35%
体育场馆	4869.70	4716.17	7.89%
体育训练	8946.75	7813.94	13.08%
中专教育	5451.04	4987.54	8.35%
公用经费支出总额	8817.66	8407.79	14.07%
工会经费	399.10	399.10	0.67%
公务交通补贴	110.48	64.26	0.11%
政府采购	1071.70	1029.86	1.72%
其他	7236.39	6914.58	11.57%
总计	70579.67	59743.36	100.00%

另外，2014-2016 上海市体育局三公经费预算先上升后下降。2014 年体育局三公经费额度为 1027.87 万元，支出为 813.74 万元；2015 年三公经费额度为 1197.97 万元，支出为 827.98 万元；2016 年三公经费额度为 1081.09 万元，支出为 842.70 万元。2014-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如表 1-9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9 2014-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年份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执行率
2014	1027.87	1017.87	813.74	79.95%
2015	1197.97	1197.97	827.98	69.12%
2016	1081.09	1081.09	842.70	77.95%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081.09 万元，实际支出为 842.70 万元。实际支出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182.76 万元，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 570.60 万元，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89.35 万元。具体分布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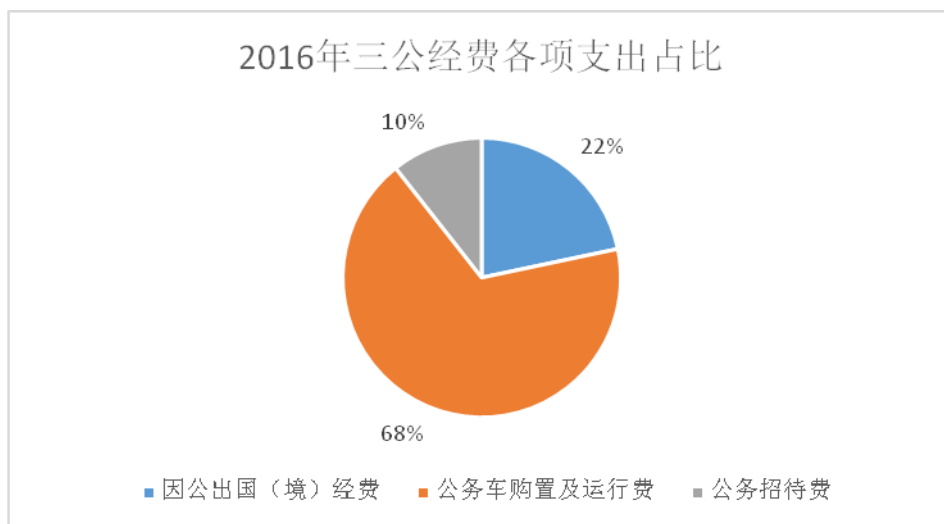


图 1-2 2016 年三公经费各项支出占比

② 项目支出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共有 268 个项目，年初预算占用财政资金 99,098.73 万元，调整后预算为 112,080.90 万元，实际支出 84,437.11 万元，执行率为 78.93%。项目支出又分为经常性专项业务费、其他经常性专项、其他一次性项目、中央专款和专项资金项目。具体分类项目金额如表 1-9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10 项目支出分类

项目分类	项目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实际支出	实际支出占比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45	5369.84	6404.74	6175.78	7.31%
其他经常性专项	48	779.91	779.91	548.29	0.65%
其他一次性项目	170	92948.98	93922.53	66739.32	79.04%
中央专款	2	0.00	498.00	498.00	0.59%
专项资金	3	0.00	10475.72	10475.72	12.41%
总计	268	99098.73	112080.90	84437.11	100.00%

我们根据部门职能划分以及资金量大小，从 2016 年计划的项目中挑选了十二个重点项目：体育场地修缮、体育设施运行、全民健身工作、专项赛事工作、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体育专项设备购置、体育训练专

项业务、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青少年体育专项，各重点项目预算及支出如表1-10（单位：万元）

表 1-11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重点项目预算及支出

编号	重点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占项目支出比重	执行率
1	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	7,022.00	7,022.00	6,609.93	7.83%	94.13%
2	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	7,597.05	7,597.05	6,387.39	7.56%	84.08%
3	运动员保障经费	1,812.70	757.77	636.14	0.75%	83.95%
4	体育专项设备购置	5,379.77	5,379.77	2,308.12	2.73%	42.90%
5	体育训练专项业务	3,246.67	3,246.67	2,789.77	3.30%	85.93%
6	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	2,679.97	2,679.97	2,672.24	3.16%	99.71%
7	青少年体育专项	13,124.04	13,094.04	8,350.32	9.89%	63.77%
8	体育场地修缮	6,351.06	6,438.86	3,941.38	4.67%	61.21%
9	体育设施运行	9,795.08	9,795.08	7,398.08	8.76%	75.53%
10	棋院大楼开办费	1,349.81	1,349.81	778.19	0.92%	57.65%
11	全民健身工作	12,665.00	12,655.00	5,684.90	6.73%	44.92%
12	专项赛事工作	3,530.00	3,530.00	3,228.97	3.82%	91.47%
	重点项目总计	74,553.15	73,546.02	50,785.43	60.15%	69.05%

(4) 重点项目介绍

部门职能一：竞技体育

① 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

表 1-12 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	7,022.00	7,022.00	6,609.93	7.83%	94.13%
上海市体育局	7,022.00	7,022.00	6,609.93	7.83%	94.13%

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属于一次性项目。该项目主要由上海市体育局本级申请并管理，总预算金额为 7,022 万元，支出金额为 6,609.93 万元，执行率为 94.13%。上海竞技体育强项有跳水、自行车以及体操等，在 2016 年，上海体育局着力抓好科学选材、科学训练以及科学保障，努力提升竞技体育的训练水平和综合效益。项目主要内容有委托或联办一线运动队经费、国内外教练员和运动员引进经费、备战奥全运优秀人才专项经费、备战奥全运优秀人才专项经费、教练员工作室组建经费等。

② 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

表 1-13 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	7,597.05	7,597.05	6387.39	7.56%	84.08%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7,597.05	7,597.05	6387.39	7.56%	84.08%

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属于一次性项目，该项目主要由上海体育职业学院申请并管理，主要是为竞技体育服务。总预算金额为 7,597.05 万元，支出金额为 6,387.39 万元，执行率为 84.08%。项目主要内容有高水平运动队训练业务经费、重点运动员体能康复经费、试训运动员训练业务经费、非沪籍运动员训练费用等。

③ 运动员保障经费

表 1-14 运动员保障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运动员保障经费	1,812.70	757.77	636.14	0.75%	83.95%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39.63	39.63	39.33	0.05%	99.24%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8.36	8.36	8.23	0.01%	98.44%
上海市体育局	1,763.00	708.07	587.69	0.70%	83.00%
上海市中原体育场	0.09	0.09	0.09	0.0001%	100.00%
上海体育馆	0.16	0.16	0.16	0.0002%	100.00%
上海武术院（上海市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1.46	1.46	0.63	0.0008%	43.15%

运动员保障经费属于一次性项目，主要是为了保障运动员训练及生活。预算申请单位共 6 家，总预算金额为 757.77 万元，支出金额为 636.14 万元，执行率为 83.95%。其中预算金额最大的单位为上海市体育局。上海市体育局依据关于印发《优秀运动员伤残互助保险暂行办法》的通知（体人字〔2004〕525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世界三大赛冠军运动员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沪府办〔2012〕86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退役运动员就业安置工作的意见》体人字〔2002〕41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和运动员保障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0〕23 号等文件，为规避运动员在训练比赛中发生意外伤害，并为运动员职业转换培训以及运动员选调工作提供保障而申请。项目主要内容有为运动员、教练员等做好医疗、伤残、意外等保险投保；组织新选调运动员培训、退役运动员职业转换培训及退役安置或自主择业的保障工作。

④ 体育专项设备购置

表 1-15 体育专项设备购置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体育专项设备购置	5,379.77	5,379.77	2,308.12	2.73%	42.90%
上海东方体育中心	132.19	132.19	132.18	0.16%	99.99%
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167.95	167.95	88.18	0.10%	52.50%
上海市划船俱乐部	39.50	39.50	33.62	0.04%	85.11%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55.75	55.75	32.63	0.04%	58.53%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332.62	332.62	40.92	0.05%	12.30%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1,335.00	1,335.00	1,109.75	1.31%	83.13%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1,075.80	1,075.80	37.28	0.04%	3.47%
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	201.66	201.66	170.68	0.20%	84.64%
上海市体育宫	72.00	72.00	0.00	0.00%	0.00%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564.71	564.71	123.92	0.15%	21.94%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1,332.94	1,332.94	538.97	0.64%	40.43%
上海武术院（上海市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69.66	69.66	0.00	0.00%	0.00%

体育专项设备购置属于其他一次性项目，主要是为了保障日常训练以及各种赛事需求而购买训练耗材和训练设备。预算申请单位共 12 家，总预算金额为 5,379.77 万元，支出金额为 2,308.12 万元，执行率为 42.90%。支出金额较大的单位有上海射击射箭运动中心、上海体育职业学院、上海水上运动中心、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我们根据职能和预算金额大小选取了上海体育职业学院，其项目主要内容为科研仪器、训练耗材和康复设备的购置。

⑤ 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

表 1-16 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	2,679.97	2,679.97	2,672.24	3.16%	99.71%
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附属中学）	380.97	380.97	380.97	0.45%	100.00%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29.43	29.43	21.70	0.03%	73.73%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425.59	425.59	425.59	0.50%	100.00%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1,843.98	1,843.98	1,843.98	2.18%	100.00%

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属于经常性专项业务费，主要是为了保障运动员教练员的伙食水平。预算申请单位共有 3 家，总预算金额为 2,679.97 万元，支出金额为 2,672.24 万元，执行率为 99.71%。我们依据预算金额大小选取了上海体育职业学院，其主要是根据《关于提高优秀运动员，体育运动学校学生及教练员伙食费标准的通知》（沪体计 2008）申请。

⑥体育训练专项业务

表 1-17 体育训练专项业务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体育训练专项业务经费	3,246.67	3,246.67	2,789.77	3.30%	85.93%
上海棋院(上海市棋牌运动管理中心)	136.94	136.94	135.38	0.16%	98.86%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50.30	50.30	50.30	0.06%	100.00%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865.75	865.75	865.75	1.03%	100.00%
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	693.86	693.86	561.52	0.67%	80.93%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1,088.88	1,088.88	934.46	1.11%	85.82%
上海武术院（上海市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410.93	410.93	242.35	0.29%	58.98%

体育训练专项业务经费属于其他一次性项目，主要是为了满足运动员日常训练需要。预算申请单位共 6 家，总预算金额为 3,246.67 万元，支出金额为 2,789.77 万元，执行率为 85.93%。支出金额较大的单位有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我们依据职能和金额大小选取了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项目主要内容为试训运动员业务经费以及训练经费，其中包括伙食、差旅、工资等。

⑦青少年体育专项经费

表 1-18 青少年体育专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付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青少年体育专项	13,124.04	13,094.04	8,350.32	9.89%	63.77%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1,742.96	1,742.96	1,678.04	1.99%	96.28%
上海市体育局	11,381.08	11,351.08	6,672.28	7.90%	58.78%

青少年体育专项经费属于一次性项目，分别由上海市体育局青少体育处以及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申请并负责管理，主要为青少年体育发展、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而设立。总预算金额为 13,124.04 万元，支出金额为 8,350.32 万元，执行率为 63.63%。

上海市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主要负责管理、引导布局全市竞技体育业余训练工作，做好相关政策制定与课题研究；做好青少年体育支持，管理、引导全市体育传统校和青少年体育俱乐部工作，推进体教结合之路；开展训练，承办、参加各类赛事活动；推广与普及三大球、推动三大球各类赛事活动，对教练员、运动员开展业务技能培训等工作，均需一定的资金支持等等，以上职责的完成度需要一定的资金支持。因此上海市体育局青少年体育处依据根据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本市体教结合工作的意见》的通知（沪委发[2012]3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全国试点区学校体育场地向社会开放工作的若干意见（沪体群〔2007〕85号）、上海市学校体育场地向社区开放工作评估办法（沪体群[2008]399号）、上海市体育局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实施学校体育场地“分隔工程”试点工作的通知精神（沪体青[2014]452号）等文件申请该专项经费。其项目主要内容为青少年体育专项经费、体教结合主要内容、冰上项目、振兴三大球政策、青少年公共体育服务专项经费。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则是依据《〈上海市后备人才输送奖、输送跟踪奖、输送成果奖暂行管理办法〉的补充意见》（沪体竞[2009]588号）、《上海市青少年运动员奖学金暂行管理办法》（沪体竞[2009]189号）、《上海市青少年运动员奖学金暂行管理办法补充意见的通知》（沪体竞[2010]339号）等文件申请该项经费，为激励教练员和基层办训单位相关人员向上一级及更高级训练单位输送奥运、全运后备人才，以及鼓励运动员取得优异的比赛成绩而设立一些奖项，包括本市青少年优秀后备人才输送人才奖、输送跟踪奖、输送成果奖、年度奖学金等等；同时从全市业余训练相关项目教练员中选拔优秀教练员和中青年骨干教练员予以培训，提升执教水平。其项目主要内容有振兴三大球、青少年重点项目普及及提高、体教结合专项、赛事及活动组织、业余训练、上海市冰上项目布局等。

部门职能一：群众体育

⑧体育场地修缮

表 1-19 体育场地修缮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体育场地修缮	6,351.06	6,438.86	3,941.38	4.67%	61.21%
上海东方体育中心	794.00	794.00	577.83	0.68%	72.77%
上海康林体育中心	95.00	95.00	92.67	0.11%	97.55%
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2,141.00	2,141.00	854.38	1.01%	39.91%
上海市划船俱乐部	20.00	20.00	20.00	0.02%	100.00%
上海市江湾体育场	40.00	40.00	39.63	0.05%	99.08%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441.00	441.00	428.33	0.51%	97.13%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167.50	167.50	79.19	0.09%	47.28%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542.66	542.66	540.01	0.64%	99.51%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931.52	1,019.32	559.48	0.66%	54.89%
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	10.00	10.00	10.00	0.01%	100.00%
上海市体育宫	47.50	47.50	25.37	0.03%	53.41%
上海市体育俱乐部	436.05	436.05	422.25	0.50%	96.84%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227.40	227.40	40.76	0.05%	17.92%
上海市仙霞网球中心	15.42	15.42	15.41	0.02%	99.94%
上海体育馆	320.00	320.00	159.12	0.19%	49.73%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122.00	122.00	76.94	0.09%	63.07%

体育场地修缮属于其他一次性项目，主要是为了进行训练场馆、运动员生活场所的修缮。申请单位共有 16 家，总预算金额为 6,351.06 万元，支出金额为 3,941.3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62.06%。支出金额较大的单位有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以及上海市射击射箭中心。我们根据项目预算金额的大小选取了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预算主要用于运动场馆、生活设施的修缮工程。其项目主要内容有黑色路面修建、场馆地板修建、室内足球馆场地大修、建筑外立面及屋面修缮、高清网络监控改造、足球场围网大修以及一些生活训练区域的零星维修等。

⑨体育设施运行

表 1-20 体育设施运行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体育设施运行	9795.08	9795.08	7398.08	8.76%	75.53%
上海东方体育中心	4858.63	4858.63	3566.61	4.22%	73.41%
上海康林体育中心	50	50	24.05	0.03%	48.10%
上海棋院(上海市棋牌运动管理中心)	205.67	205.67	3.3	0.00%	1.60%
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2089.7	2089.7	1847.37	2.19%	88.40%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231.2	231.2	30.36	0.04%	13.13%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363.32	363.32	336.29	0.40%	92.56%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156	156	117	0.14%	75.00%
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	198.09	198.09	197.89	0.23%	99.90%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962.74	962.74	630.97	0.75%	65.54%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649.06	649.06	613.58	0.73%	94.53%
上海武术院(上海市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30.66	30.66	30.66	0.04%	100.00%

体育设施运行属于一次性项目，主要是为了维护体育场馆的正常运行。申请单位一共 11 家，总预算金额为 9,795.08 万元，支出金额 7,398.08 万元，执行率为 75.53%。支出金额较大的单位有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我们根据项目预算金额的大小选取了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其主要用于是绿舟基地能源及其他设施设备维修保养和运行。项目主要内容有物业管理费、能源消耗费用、专项管理费、设备维修配件费用、设备维保经费等。

⑩棋院大楼开办费

表 1-21 棋院大楼开办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棋院大楼开办费	1,349.81	1,349.81	778.19	0.92%	57.65%
上海棋院(上海市棋牌运动管理中心)	1,349.81	1,349.81	778.19	0.92%	57.65%

棋院大楼开办费属于其他一次性项目，由上海棋院(上海市棋牌运动管理中心)根据单位实际需要申请。项目主要是为了支持棋院大楼建成后的日常运行以及博物馆经费。总预算金额为 1,349.81 万元，支出金额 778.19 万元，执行率为

57.65%。项目主要内容有棋牌文化博物馆经费、大楼运行服务费、期刊制作费以及过渡用房租赁费。

⑪全民健身工作

表 1-22 全民健身工作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全民健身工作	12,665	12,655	5,684.90	6.73%	44.92%
上海市体育局	12,665	12,655	5,684.90	6.73%	44.92%

全民健身工作属于一次性项目，该项目主要由上海市体育局群众体育处根据《全民健身活动纲要》申请，总预算资金为 12,665 万元，支出金额为 5,684.90 万元，执行率为 44.89%。全民健身是《上海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的主要任务，通过开展全民健身，能够推动全民健身和全民健康的深度融合，为市民提供更多更好的体育活动场所和体育运动设施，形成一种积极健康的体育生活方式。项目主要内容有百姓健身步道、健身房、游泳池、公共体育场地公益性开发补贴、社区体育设施管理和市民球场等。

部门职能三：体育产业

⑫专项赛事工作

表 1-23 专项赛事工作经费预算及支出（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执行率
专项赛事工作经费	3,530.00	3,530.00	3,228.97	3.82%	91.47%
上海市体育局	3,530.00	3,530.00	3,228.97	3.82%	91.47%

专项赛事工作属于一次性项目，由上海市体育局根据《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申请，预算金额为 3,530.00 万元，支出金额为 3,228.97 万元，执行率为 91.47%。该项目是为了吸引部分奥全运项目世界大赛落户上海，打造区域性品牌赛事，并给上海运动员提供更多的锻炼平台，提高队伍竞技实力；同时赛事中的“上海超级杯”短道速滑及花样滑冰队列滑大奖赛是今年上海体育的工作重点，也是为推进国际一流赛事之都建设进程的重要一步；此外，也为继续贯彻落实国际体育总局“北冰南展”发展战略、扶持小众体育项目发展以满足各类市场需求、推动城市景观赛事的宣传提供经费支持。项目内主要赛事有上海超

级杯赛（短道速滑及队列滑）、2019 年男篮世界杯赛上海赛区申办费及相关费用、2016NBA 全明星活动费（申办费）、2016/17 短道速滑世界杯赛以及 2016 亚帆联帆船上海站比赛。

（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含下属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资产基本情况如表 1-20 所示（单位：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机构总共拥有固定资产 273,107.53 元。其中房屋及建筑物价值 164,397.61 万元，占总资产的 60.20%；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各有 8,704.46 万元、5,913.68 万元，各占 3.18%、2.17%；其他类固定资产有 94,091.78 万元，占总资产的 34.45%。固定资产增加方式包括购入、调入、接受捐赠和盘盈等，固定资产处置方式包括无偿调拨、有偿转让、对外捐赠、置换、报废和报损。由于行政机关每年度可以自行处置一定限额以内的固定资产，报市级管局备案，且金额较少，所以不对本年固定资产减少情况做详细分析。另，本年体育局系统新增固定资产情况如表 1-21 所示（单位：万元）。

表 1-24 资产基本情况表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基本情况	金额
一、固定资产	273,107.53
（一）房屋、建筑物	164,397.61
其中：交付使用 10 年以上(不含 10 年)	155,597.67
（二）机器设备（单价 200 万元及以上的大型设备）	8,704.46
其中：交付使用 5 年以上(不含 5 年)	5,886.93
（三）交通运输工具	5,913.68
其中：交付使用 5 年以上(不含 5 年)	4,633.90
（四）其他	94,091.78
其中：土地	63.10
二、无形资产	
其中：土地	
三、当年新增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8,723.46

表 1-25 新增资产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	新增金额	总金额	新增占比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5,217.02	8,500.40	61.37%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984.85	15,009.05	6.56%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782.41	20,327.65	3.85%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591.41	12,282.83	4.81%
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	225.49	9,810.73	2.30%
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	210.29	6,020.32	3.49%
上海市东方体育中心	130.31	3,446.55	3.78%
上海体育科学研究所	116.80	11,547.57	1.01%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87.14	14,552.78	0.60%
上海市体育俱乐部	75.67	1,660.01	4.56%
上海市体育宣传教育中心	60.02	631.95	9.50%
上海市体育局本级	51.94	1,206.09	4.31%
上海市体操运动中心	49.23	3,417.01	1.44%
上海市划船俱乐部	39.73	601.27	6.61%
上海市体育馆	23.05	38,793.40	0.06%
上海市青少年训练管理中心	17.79	407.72	4.36%
上海市中原体育场	16.24	3,748.36	0.43%
上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	11.74	12,873.06	0.09%
上海市康林体育中心	10.12	6,771.94	0.15%
上海市江湾体育场	9.22	16,876.74	0.05%
上海市健身气功管理中心	4.89	76.61	6.39%
上海市仙霞网球中心	3.29	5,654.70	0.06%
上海市航空运动学校	1.63	630.12	0.26%
上海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	1.22	109.70	1.11%
上海武术院（上海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1.11	874.93	0.13%
上海市足球管理中心	0.84	611.19	0.14%
上海市军事体育俱乐部	0.00	1,603.92	0.00%
上海棋院（上海市棋牌运动管理中心）	0.00	302.71	0.00%
上海市体育宫	0.00	6,736.09	0.00%
上海市体育场	0.00	67,938.42	0.00%
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中心	0.00	74.72	0.00%
上海市体育对外交流中心	0.00	8.99	0.00%

我们选取了本年新增固定资产金额前四大的单位（表格前四项）对固定资产更新明细做了核查，新增资产采购方法详见部门管理—采购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表 1-26 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新增资产明细表（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型	内容	总价	资产来源	采购方式	资金来源
房屋、建筑物	马术基建项目结转固定资产	5,098.44	购入	项目竣工结算	市财政
其他	BUTET 马鞍	44.80	购入	自行采购	市财政
单项预算金额 20 万元以下项目合计数					
机器设备	马用医疗器械等	73.78	购入	自行购入、政府采购目录	市财政
总计		5,217.02	—	—	—

如表所述，上海市马术管理中心预算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需要走政府采购流程的项目有两项。一是马术基建项目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竣工结算，金额为 5,098.44 万元，从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符合规定。二是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购入 BUTET 马鞍 8 个，金额为 44.80 万元。

(2)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表 1-27 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新增资产明细表（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内容	总价	资产来源	采购方式	资金来源
专用设备	电子靶	416.00	购入	分散采购	市财政
专用设备	飞碟靶场抛靶机	349.90	购入	分散采购	市财政
交通运输设备	申龙客车	53.61	购入	集市采购	市财政
通用设备	变压器	32.97	购入	分散采购	市财政
通用设备	变压器	32.97	购入	分散采购	市财政
专用设备	运动枪支	21.37	购入	单一来源	市财政
单项预算金额 20 万元以下项目合计数					
交通运输设备、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等	轿车、空调、行业专业应用软件等	78.03	购入	集市采购、分散采购、自行购入等	市财政
总计		984.85	—	—	—

如表所述，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预算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需要走政府采购流程的项目有六项。如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购入电子靶 15 个，金额为 4,16.00 万元，为特殊资产，招标后流标，通过分散采购。如于 2016 年 11 月 28 日购入变压器 1 个，金额为 32.97 万元，通过分散采购中的集市采购购入。另于 2016 年 2 月 2 日购入运动枪支 12 支，由于枪支属于特殊管制物品，只能从国家规定的专门机构购入。

(3)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

表 1-28 上海体育职业学院新增资产明细表（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型	内容	总价	资产来源	采购方式
机器设备	负压按摩康复理疗仪 CELLU M63	65.90	购入	公开招标
机器设备	全自动免疫分析仪 AIA-900M	58.80	购入	公开招标

机器设备	全自动温热间歇牵引系统	33.90	购入	公开招标
其他	三会教学视频制作费	30.00	购入	分散采购
机器设备	3Dbody 虚拟解剖软件	28.80	购入	分散采购
机器设备	红外辐射治疗装置	25.65	购入	分散采购
机器设备	威伐光治疗仪 750	25.20	购入	公开招标
单项预算金额 20 万元以下项目合计数				
交通运输工具、机器设备等	海通牌客车、场地自行车、体质检测系统等	514.16	购入	政府采购目录、分散采购等
总计		782.41	—	—

如上，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预算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需要走政府采购流程的项目有八项。如于 2016 年 02 月 15 日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购入负压按摩康复理疗仪 CELLU M63 65.90 万元一台。另外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支付三会教学视频制作费，金额 30.00 万元，通过分散采购的方式。

(4)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

表 1-29 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新增资产情况统计表（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型	内容	总价	资产来源	政府采购方式(若购入)	资金是否来源于市财政
机器设备	大礼堂设备更新	207.51	购入	公开招标	否
交通运输工具	宇通大巴士	58.74	购入	政府采购目录	是
机器设备	餐厨垃圾处理设备	49.54	购入	分散采购	否
机器设备	测速机系统	29.40	购入	分散采购	是
机器设备	能量检测系统	20.31	购入	分散采购	是
单项预算金额 20 万元以下项目合计数					
交通运输工具、机器设备、其他等	商务车、振动台、普通图书等	225.91	购入	政府目录采购、分散采购、自行采购等	是/否
总计		591.41			

如上，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预算金额在 20 万元以上需要走政府采购流程的项目有五项目。如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通过政府采购目录方式购入宇通大巴士一辆，金额为 58.74 万元。再入于 2016 年 07 月 05 日通过分散采购购入餐厨垃

圾处理设备 1 台，金额为 49.54 万元。另 16 年新增固定资产花费财政资金共 195.96 万元，花费市教委等其他资金共 85.84 万元。其中，大礼堂设备更新总体价格超过 200 万元，按照规定采用了公开招标采购流程。

(六) 部门管理

1. 决策管理

市体育局进行重大事项决策、重要干部任免奖惩、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三重一大”事项的决策时，除遇重大突发事件和紧急情况外，由党组以会议形式集体讨论决定。非重大事项的决策通过召开理事会的方式进行议题的讨论和决策。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包括预算管理、政府使用管理、资金使用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监督等方面。

(1) 预算管理

上海市体育局下属单位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经市体育局批准同意后，报上海市财政局按照法定程序审核、报批。部门预算由收入预算、支出预算组成。具体来看预算申请流程如下：

首先，体育局机关和 25 个基层单位同为市级预算单位，分别编制本单位年度预算。以局机关为例，首先计财处去财政局开会，了解财政本年预算编制要求，传达给机关各个处室，各个处室的处长、经办人员和财务人员再开会，根据当年业务情况和年度计划编制各处室相关预算，再由计财处汇总成局机关预算。局机关和其他基层单位将预算汇总编制好后报给市体育局部门，由部门经过审核后报批市财政局，市财政局同意后批复额度。流程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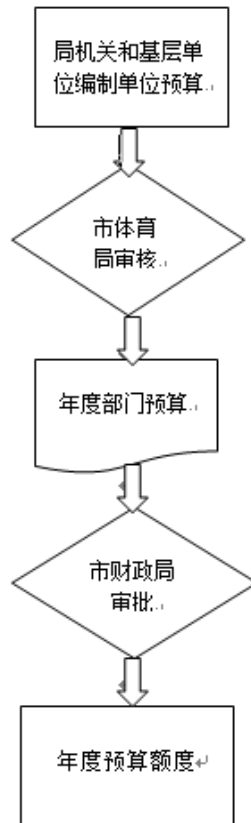


图 1-3 预算申请流程图

(2) 收支管理

各单位依法取得的学费收入、政府性基金、政府性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必须列入收入预算，不得隐瞒。支出预算包括：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和专项支出。其中人员支出预算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编制；日常公用支出预算应本着节约从俭的原则在规定限额内编制；项目支出应紧密结合单位职责和工作目标，本着从严从紧、区别轻重缓急的原则编制。凡属于基本支出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不得编入专项经费预算。专项资金应实行项目管理，专款专用。

预算批复后应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各单位的结余资金将按规定统筹安排。若因特殊情况需调整或追加预算，应重新报批市体育局和财政局批准。若应业务开展需要向上海市体育发展基金会或上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申请资助经费以及赞助经费的，须报经市体育局批准。

(3) 资金拨付管理

首先，有实际使用需求时，有部门出纳提出用款额度申请，提交给市财政局审批，市财政局同意后反馈给用款单位。然后，由单位内的实际使用部门填列支出证明单和预算执行说明书，经过部门领导审批签字后交给出纳，再由出纳付款。最后，若预算批复的额度大于实际使用的额度，形成结余资金，年末由市财政局统一收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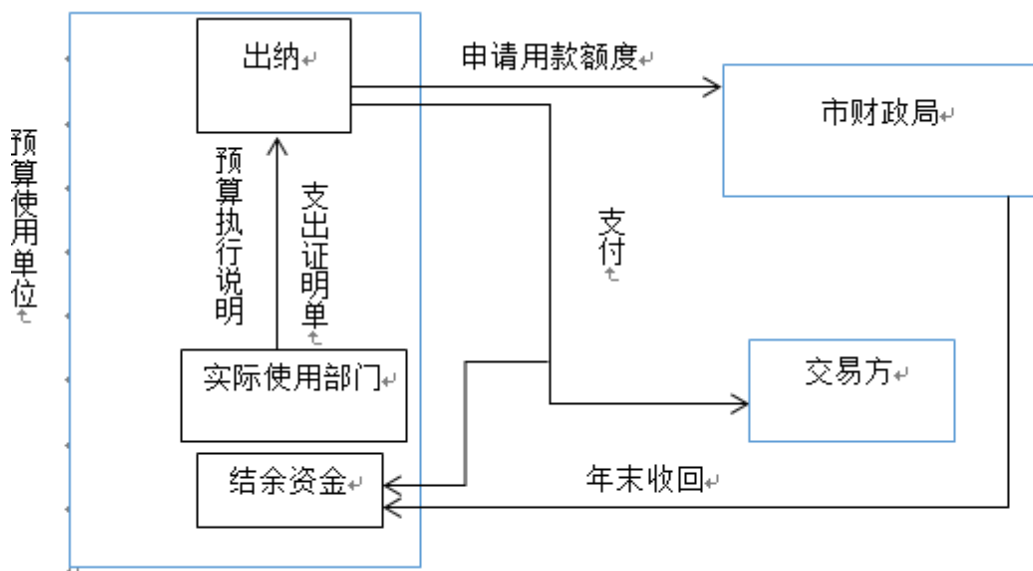


图 1-4 资金拨付流程图

(4) 政府采购管理

各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上海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工作需要，在政府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范围内，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严禁拆分项目规避政府采购和公开招标。其中上海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外的政府采购实施范围如下：

表 1-30: 上海市政府采购限额标准表

货物项目	服务项目	工程项目	采购方式
预算金额≥20 万	预算金额≥20 万	预算金额≥50 万	分散采购
预算金额≥200 万	预算金额≥200 万	预算金额≥200 万	公开招标

其中，分散采购是指采购人可以自行采购，也可以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采购过程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有关规定。

达到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应当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因特殊情况需要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的，必须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对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分散采购项目，采购人不具备自行招标条件的，应当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代理采购。

（5） 资金使用管理

各单位开立银行结算账户，应报经上海市财政局批准。现金使用方面，各单位根据《现金管理暂行条例》以及《上海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全面实施公务卡结算方式，规范现金使用。收入核算方面，不得私设“小金库”、不得坐收坐支、不得设账外账，严禁收入不入账。往来资金方面，应避免跨年度结算或长期挂账，严禁公款私借和套取大额现金长期占用不销账。

（6） 资产管理

根据规定，各单位必须依法管理使用国有资产，完善资产管理制度。单位应定期或不定期对资产进行账务清理，每年末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

另，固定资产方面，体育局根据《上海市体育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暂行规定》对固定资产进行分级、动态管理。局办公室作为固定资产管理部门，负责验收、领用、保管、回收等日常管理工作和固定资产账卡管理、清查登记和日常监督检查工作，同时在建立局固定资产总账的基础上，细分设立各处室固定资产使用明细账。局计财处作为固定资产会计核算部门，配合做好清查、盘点工作。局机关各处室作为固定资产实际使用部门，处室负责人是固定资产管理的责任人，同时指定一名固定资产专管员，负责资产变动和日常维护等管理工作。其中固定资产应实行分类管理，进行明细核算，同时建立固定资产实物登记卡，明确保管（使用）责任人。

（7） 财务监督

各单位应当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建立相应内部控制制度。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对本单位财务管理和资金安全负责。单位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依法对单位经济活动进行财务监督。上海市体育局财务管理部门和单外将按规定对市体育局下属各单位收支项目进行事前审核、监督。市体育局根据《上海市体育局内部审计工作规定》对事业单位进行内部审计，对相关经费作必要的专项检查。

3. 人员管理

市体育局及下属单位根据《关于在事业单位试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上海市体育局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试行办法》、《上海市体育局直属事业单位岗位聘用暂行办法》对人员聘用进行管理。根据《上海市体育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对岗位设置进行管理。根据《关于市体育局机关公务员带薪年休假的实施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第9号令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对员工休假进行管理。

4. 档案管理

根据《上海市体育局关于加强和改进市体育局系统档案工作的意见》，上海市体育局坚持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维护档案的完整齐全。局系统档案工作由局领导人分管，局办公室负责对局机关及直属单位文书处理和档案管理工作的日常管理。同时根据《上海市体育局机关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的规定，明确文件材料归档范围，规范保管期限，确保完整齐全。同时逐步推进文书部门立卷，强化平时收集，规范移交归档。另档案部门应积极开展档案利用服务，把“死档案”变成“活信息”，关注体育民生、发挥档案效益。

(七) 部门相关方

本部门涉及的相关单位和人员主要有：

1. 市政府：政策制定和工作指导
2. 上海体育学院、上海金融学院：合作运动项目
3. 上海中医药大学附属曙光医院、上海融和医院：合作医疗相关项目
4. 上海市旅游局：上海体育旅游融合发展项目。上海市旅游局通过着力提高上海体育观赛旅游的市场吸引力，积极推广参与性体育休闲旅游活动，推动体育、旅游公共服务体系的融合互通，大力营造有利于体育旅游融合发展的社会和市场环境，共同促进上海体育旅游融合发展
5. 市教育、卫生部门：上海市民体质监测项目。与市教育、卫生部门合作开展市民体质改善、慢病防治等运动干预工作。
6. 市级财政局：本行政区域的彩票监督管理工作
7. 国家反兴奋剂机构、全国性体育社会团体、国家运动项目管理单位、运动员管理单位、全国综合性运动会组织机构：反兴奋剂工作

8. 上海市市委、市政府、教育行政部门：通过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科学合理布局学校课余体育训练项目、加强运动员文化教育、推进学生校外体育活动中信建设、完善体育特长生和高水平运动员招生政策、办好普及型体育项目的青少年体育赛事、确保体教结合的经费投入，加大对队体育工作的评估力度来配合行政部门落实推进本市教体结合工作深入发展的任务。

9. 上海市人力资源保障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公务员局：推动本市世界三大赛冠军运动员就业安置、生活、医疗保障及相关经费的落实

二、部门绩效目标

本次上海市体育局部门绩效目标的设定，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一般原理，以单位使命为基础，依照单位职能，参照单位工作计划，通过归类分层，从而设计市体育局部门绩效目标。

（一）部门总目标

全面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完善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创新办好第二届市民运动会。大力发展体育产业，推进政企分开，深化赛事分类管理制度改革，探索体育场馆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促进体育消费。保障上海体育健儿在里约奥运会上取得好成绩。强化体教结合，推广校园足球和社会足球，加快足球改革发展。推进国际一流赛事之都建设进程。协调推进源深体育场改造，继续推进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等重大项目建设。

（二）部门具体目标

1. 管理目标

根据部门管理要求和部门职责、部门 2016 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本年管理目标：

（1） 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印发的《中国足球改革发展总体方案》，充分认识足球的价值和规律，大力发展，提升足球运动水平。

（2） 加快改革体育社会组织管理制度，规范和促进体育协会更有效地发挥作用，理清政府和社会的关系，形成政社分开、权责明确、依法自主的现代体育社会组织的格局。

（3） 健全体育基本公共服务制度，在公共体育设施开放和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上让全体市民享有基本、均等、便利的体育服务。

（4） 构建与国际体育接轨的制度环境，立足国际视野，逐步建立与国际体育通行规则接轨的服务、评价评价标准体系，在体育发展理念等方面充分借鉴国际惯例和先进经验，进行国际化试点。

2. 产出目标

根据部门职责制与本年实施项目内容定本年产出目标

（1） 部门职能一：竞技体育

- 奥运会取得最好成绩项目数量超过上届；

-
- 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量年度增加>296 人；
 - 上海市青少年竞技比赛奥运项目覆盖率达 100%；
 - 青少年“草根教练”人数实现同比增长。
- (2) 部门职能二：群众体育
- 社区体育设施建设完成率 100%；
 - 公共体育设施公益性开放率 100%；
 - 市民运动会参与人数完成率 100%；
 - 社区体育俱乐部数量实现增长；
- (3) 部门职能三：体育产业
- 计划国家及国际级重大赛事完成率 100%；
 - 新引进或自培高品质、高规格赛事完成率 100%；
 - 体育产业总规模增长率 118 亿；
 - 体育彩票销售额实现增长；
 - 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建设完成率 100%。

3. 效果目标

- (1) 部门职能一：竞技体育
- “三大球”产业化职业化运作效果有所增长；
 - 青少年“三大球”普及度达到 50%；
 - 竞技体育项目投入产出比有所增长。
- (2) 部门职能二：群众体育
- 体育设施运行市民满意度达到 85%；
 - 市民运动会群众满意度达到 85%；
 - 市民体质达标率达到 96%。
- (3) 部门职能三：体育产业
- “十二项系列赛”规模实现增长；
 - 赛事品牌价值效应实现增长。

三、评价思路和过程安排

实施部门绩效评价是一项十分复杂的系统性工程，涉及范围广、工作量大、技术性强，建立一套科学、完善的部门绩效评价体系具有一定的挑战性，因此，

在借鉴国内外经验的基础上，本着科学、可操作的原则，在明确评价范围、部门目标、评价方法的基础上，探索制定科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依托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力求从绩效角度对上海市体育局的整体状况进行合理、客观的评价。

（一）评价思路

在获取市体育局战略目标、职责、工作计划、财务基础数据等基本资料的基础上，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构建科学的指标体系，形成以指标体系、社会调研为核心的工作方案。收集全部所需资料，通过对相关资料的分析，结合文献研究，利用指标体系对 2016 年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因此，本次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将主要按照以下步骤内容开展：

第一，确认当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复核并确认单位职能、单位中长期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梳理并确认各个条线工作任务及要求，在确认工作计划与单位职能、中长期规划及各条线工作要求的关联程度的基础上，明确单位的绩效目标。

第二，梳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及存量资源。整理总结单位适用、在用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分类整理单位的存量资产（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年内新增资产（固定资产、流动资产），对新增资产重点关注分类标注来源、是否通过政府采购等取得方式。分类整理单位的年末职工总数（行政编制、事业编制、临聘人员等）、年内人员变动情况。

第三，分析确定当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的评价重点。分类整理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应与单位职能或规划对应。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对应的单位职能或规划内容，分析确定当年整体支出评价的评价重点。项目组将围绕单位职责的履行情况（重点或全部）、单位运行的有效情况（资源配置效率、资源管理水平、资源节约程度等），以及单位职能的实现程度（单位工作的整体效果、单位各项目标的实现程度或贡献度、社会各界的满意程度等）三方面内容确定。

第四，构建指标体系。按照上述确定的单位职责的履行情况、单位运行的有效情况及单位职能的实现程度三方面内容，构建指标体系。通过采用因素分析法、历史动态比较法、目标评价法以及公众评判法，完成对中心整体支出的评价。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良、合格、不合格。评价得分高于 90 分（含 90 分）的，绩效评级为优；得分在

75（含 75 分）—90 分的，绩效评级为良；得分在 60（含 60 分）—75 分的，绩效评级为合格；得分在 60 分以下的，绩效评级为不合格。在此基础上设计了基础数据采集表和社会调查方案，以全面支持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绩效评价指标表是分析评价的依据，基础表是支持评价的基础数据，由被评价单位负责填报并为真实性负责。

（二）评价目的及依据

1、评价目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是围绕部门整体战略目标实现和职责履行程度的综合评价，对于一个单位或部门的整体绩效评价能够洞悉资源配置的有效情况以及各部分要素之间的有机关系，从而从更加宏观的层面把握单位（部门）的资源配置合理性和资金运用效益，从结构分析和整体效益分析中更加精确地查找问题，进而有的放矢地进行改进。

2016 年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通过收集市体育局基本情况、预算制定与明细、部门战略目标及组织架构等信息，分析市体育局资源配置的合理性及目标战略目标完成与履职情况，总结经验做法，找出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2、评价依据

（1）绩效评价相关文件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
《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 号）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试行)》（财预〔2011〕433 号）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规划（2012-2015 年）》（财预〔2012〕396 号）
《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 号）
《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 号）
《上海市 2016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方案》

（2）体育事业相关文件（部分）

《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公共文化体育）

《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

《上海市体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体育彩票工作的意见》

《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修缮项目管理办法》

《上海市体育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暂行规定》

(3) 其他作为评价依据的材料

《关于 2016 年工作总结和 2017 年工作打算——在 2017 年上海市体育工作会议上的报告（征求意见稿）》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工作要点（征求意见稿）》

(三) 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上海市体育局，评价范围是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四) 绩效评价设计过程

1、文件研读

为做好本次评价，项目组研读了国家级、上海市两级政府关于体育工作的政策文件。通过研读《国家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十二五”规划》（公共文化体育）等文件，我们了解到体育事业是国家提升国民身体素质和精神面貌的一项长远规划。

通过研读《上海市人口和事业“十二五”规划》、《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若干意见的通知》等文件，项目组明确了该项目的具体实施办法和流程，各部门的具体职责，为项目的开展打下了基础。

此外，为了保障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实施过程的科学规范性，项目组对财政部、上海市相关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文件进行了研读，包括《财政部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11]416号）、《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

办法》（财预[2011]285号）、《关于印发〈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沪财绩[2014]22号）等，在文件的指导下科学规范地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前期调研

上海市体育局2016年部门整体支出项目在2017年3月15日正式启动，在项目开展前期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适时开展项目实施单位的现场调研，与相关负责人员进行交流与探讨，研发设计完整的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报表体系和调查问卷，交由上海市财政局论证后定稿。在评价报告的撰写阶段，评价组在上海市财政局的协调下，前往上海市体育局和部分下属单位进行数据搜集工作，并组织开展问卷、访谈等社会调查，准备评价基础资料。之后对基础数据进行核对，就项目的目标及实施效果等做深入分析。

项目组在汇总并分析评价数据的基础上，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投入产出绩效进行量化打分。依据评价结论和项目立项、项目执行、项目管理、项目资金运用及使用情况，以及项目投入产出绩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绩效评价方案设计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整个指标体系整体框架包括3个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分设12个二级指标，在12个二级指标下分设46个三级指标，少数三级指标下设四级指标。指标数据来源于项目业务相关资料、财务相关资料、访谈和问卷调查等。

根据政策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政策目标，由项目组按照逻辑分析法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名称、指标解释、权重、评分标准等。

针对2016年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评价项目，按照评价思路部分阐述确定的单位职责的履行情况、单位运行的有效情况及单位职能的实现程度三方面内容，构建指标体系。通过采用因素分析法、历史动态比较法、目标评价法以及公众评判法，完成以下对中心整体支出的评价：

1) 明确上海市体育局的使命。明确体育局的使命是绩效评价控制的源头，使命是指单位存在的核心目的，及单位存在的意义，单位应该为政府职能的履行和社会发展做出什么样的贡献；

2) 理清体育局职能及组织机构情况，包括体育局职能、各科室职能、以及科室人员情况；

3) 分析资金构成，明晰人员、公用经费、项目经费使用情况，剥离出人员管理、财务管理、项目管理等核心指标；

4) 基于单位职能、中长期规划及 2016 年工作计划，明确体育局绩效目标，为绩效评价奠定基础；

5) 评价单位产出与效果情况。评价单位 2016 年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体育局单位效果从两方面考核，一是，考核直接效果，主要从竞技体育、群众体育和体育产业三个职能履行情况和各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入手；二是，考核间接效果，主要考察体育局管理能力和资源利用效果以及群众的政策知晓率和满意度等方面

(2) 社会调查方案

① 访谈方案

深入了解市体育局的部门基本情况，包括体育局系统各单位的职能职责、人员编制、工作内容、制度保障等；同时，了解体育局重点项目的实施情况，如全民健身覆盖率，竞技体育获奖数，青少年体育人才培养率等。在此基础上考量部门的整体运营情况，包括部门履职情况、体育事业的社会效果等。

➤ 访谈对象

包括体育局机关相关领导及工作人员、局系统下属重点单位相关领导或工作人员等。具体来说访问单位分为以下四类，具体选择单位根据资金体量和重点项目决定：

体育局机关：计财处、竞技体育处、青少年体育处、竞赛处、群众体育处、法规处、办公室、档案管理处、人事处

训练中心类下属单位：3 家（上海体育职业学院、上海市射击射箭中心、上海第二体育运动学校等）

场馆类下属单位：2 家（东方体育中心、上海市江湾体育场等）

管理中心类下属单位：1家（上海体育科学研究所等）包括体育局机关相关领导及工作人员、局系统下属重点单位联相关领导或工作人员等，同时根据项目受益人群，如对部分青少年体育训练系统，运动员进行简要访谈。

➤ 问卷调查

为客观评价部门整体工作的社会效果，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公众服务”的原理，本次项目引入了“满意度”指标，对群众、青少年、运动员和内部人员开展问卷调查，以达到真实了解相关方的满意度和项目实施效果的目的。

本次问卷调查对象为群众、运动员。

➤ 调查内容

对项目的满意度：包括对行政管理行为、公共体育设施开放、社区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管理、学校体育设施的利用、各项全民健身活动开展、青少年体育培养体系建设、运动员的培养等方面情况等方面的综合评价。

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 调查方式

采用抽样调查的方法，内部问卷和运动员问卷由相关机构发放。群众问卷以常住人口为总体，根据各区进行分层，并按资金量占比按权重抽样。青少年体育根据各区学生人数为比例发放问卷。用样本调查结果推断总体。

➤ 问卷的发放与回收

为给调查对象创造良好的作答环境，保证调查的严谨性，由绩效评价小组调查人员组织问卷的发放与回收，项目执行部门协助，问卷原则上由绩效评价小组派员回收。

➤ 调研时间安排

表 3-1 问卷调查时间安排计划表

序号	事项	起始日期	完成日期	备注
1	面上调查	2017年7月5日	2017年7月6日	
2	制定调研方案	2017年7月7日	2017年7月7日	
3	调研员培训	2017年7月8日	2017年7月10日	
4	试调查和调整	2017年7月12日	2017年7月15日	

5	开展问卷调查	2017年7月16日	2017年7月18日	
6	问卷数据录入	2017年7月19日	2017年7月20日	
7	数据处理分析	2017年7月21日	2017年7月22日	

(3) 评价等级规则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参照其他具体的工作要求，作为衡量绩效评价工作质量的评价尺度。

评价最终评价等级分定为四级：

优：总分高于 90 分（含 90 分）；

良：总分 75 分至 90 分（含 75 分）；

合格：总分 60 分至 75 分（含 60 分）；

不合格：总分 60 分以下。

(五) 证据收集方法

为保证项目开展的客观性及评价指标体系评价的准确性，项目在证据收集上主要采用基础数据表填写及合规性检查两种方式。

基础数据表由上海市体育局进行填报。合规性检查主要由项目组对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以及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应材料进行评价。

(六)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项目组的成员与分工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我院选派有实践评价经验的教授与研究人员组成评价小组，由王蕾博士担任该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人。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项目负责人：王蕾

项目核心成员：王蕾、胡世杰、赖嫣珩、王瑶、晏超杰

项目助理：张瑶、杨佳旻、张春霞、王重

社会调查员（兼职）：3名。

项目核心成员主要参与评价工作方案的设计与讨论、负责指标体系分指标的设计、评价标准的选择、评分细则的制定，负责分指标的核查取数工作，编制相

应的评价工作底稿，参与评价报告的撰写。其中王瑶、赖嫣珩负责调查问卷的设计、编写调查问卷分析报告。

项目助理主要协助前期调查、项目相关资料的收集、参与核查取数工作，完成项目负责人交办的具体工作。

社会调查员主要负责问卷的发放、问卷填写的现场辅导、问卷的回收、数据的录入与统计。

评价时间安排

表 3-2: 绩效评价项目时间安排表

工作阶段	时间安排
项目启动阶段	2017 年 3 月 15 日
评价方案设计阶段	2017 年 4 月 30 日前
方案论证和修改阶段	2017 年 5 月 30 日前
方案实施阶段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
数据复核阶段	2017 年 7 月 15 日前
绩效分析、报告撰写阶段	2017 年 7 月 20 日前
专家评价阶段	2017 年 7 月 25 日前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时间段为 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

2017 年 3 月，项目组积极与主管部门联系，了解项目概况，包括项目的内容、管理制度、资金流程等，于 5 月底完成了绩效评价方案，明确了评价目的、方法、指标体系、评价标准、社会调查方案等，并于 6 月中旬通过了专家组的评审，在吸取专家意见的基础上，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绩效评价方案进行了修改。7 月以来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经历了数据进行采集、合规性检查、问卷调查、社会访谈、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

1、前期沟通、调研

时间：2017 年 3 月-4 月

与上海市体育局进行了充分沟通，了解了上海体育局的发展现状，明确单位各项目立项时间、依据、过程，梳理项目资金预算、拨付、支付流程，了解项目

整个实施过程,为部门绩效目标设定奠定基础;同时也与上海市财政局加强沟通,了解财政局对本次绩效评价的要求,共同探索部门评价内涵和操作方法。

2、方案撰写

时间:2017年5月

在完成前期沟通和资料搜集后,结合上海市财政局的要求,,形成本次项目评价工作方案初稿,明确评价目的、方法,编制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运用层次分析法确定指标权重,并确定评价标准和社会调查方案等。工作方案通过专家评审进行了修改、完善。

3、合规性检查

时间:2017年6月

项目组针对2016年上海市体育局的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流程等合规性进行检查,并对其资金信息进行复核及核实。

4、数据采集

时间:2017年6月-7月

项目组对上海市体育局和26个下属单位(访谈调研上海市体育职业学院、上海市青少年管理中心等)进行了访谈和社会调查。

5、社会调查

社会公众满意度调查针对上海市东方体育中心到场馆锻炼人员,就场馆设施满意度和市民运动会满意度展开调查。

6、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

时间:2017年6月15日-7月19日

项目组将按照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甄别、分析和评分,从项目规划完成情况、项目履职情况、项目组织管理情况、资金管理情况、产出和效果情况五个方面进行总结归纳,并提炼结论撰写报告。

(七)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在指标设计和打分阶段,尽管项目组与上海市体育局相关处室联系人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但由于体育局工作的性质,指标体系未能全面、有效的反应体育局

整体全年工作开展的情况；在问卷调查过程中，由于体育局工作针对的是全民大众，人员较为分散，为保证数据获取的及时性项目组以上海市东方体育中心为主要问卷收发场所，问卷群体有一定的局限性。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项目评价指标分为3个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分设12个二级指标，在12个二级指标下分设46个三级指标，少数三级指标下设四级指标。本方案各指标的权重由绩效评价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原理和评价需求，在调研的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产生，专家论证后再根据专家意见修改测试。

（一）评价结论

1、 评价结果

项目组根据《上海市体育局2016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基础数据分析及处理的基础上，对上海市体育局2016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客观的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7.16分，评价等级为良。其中，部门决策类得分为6分，得分率为85.71%；部门管理类得分为27.36分，得分率为88.25%；部门绩效类得分为53.80，得分率为86.77%。

表4-1 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A 部门决策	B 部门管理	C 部门绩效
权重	7	31	62
分值	6	27.36	53.8
得分率	85.71%	88.25%	86.77%

2、 主要绩效

在部门决策绩效中，部门职能设定明确，部门工作计划内容与职能较为匹配，但在细化绩效目标时存在不足之处。在部门管理绩效中，部门资产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资产管理均按规定执行，资产利用率高；在投入管理中，部门预算执行、公用经费控制较好；人员管理上，人员控制率较好，人员管理制度健全；在财务管理中，财务制度较为健全，基础信息较为完善，在资金使用合规；业务管理上，业务管理制度健全，但缺乏完整合理的对下属单位的考核制度。部门年度工作完成情况好于部门年度计划完成效果和门产出质量。

(二) 具体绩效分析

表 4-2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指标得分
A 部门决策	7	A1 部门中长期规划科学匹配性	2	A11 部门中长期规划科学匹配性	1.5
		A2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科学性	3	A21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科学性	3
		A3 部门绩效目标科学性	2	A31 部门绩效指标明确性 A32 部门绩效目标合理性	1 0.5
B 部门管理	31	B1 部门预算管理	11	B1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0.48
				B1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67
				B13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2
				B14 预算调整率	0.66
				B15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B16 结余结转资金控制情况	0
				B17 预决算公开情况	1
		B2 部门项目管理	4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2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B3 部门财务管理	5	B3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32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B33 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0.75
		B4 部门资产管理	6	B4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42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2
				B43 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有效性	1.8
B5 部门人力资源管理	5	B51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	2		
		B52 在编人员控制率	2		
		B53 在职人员结构合理性	1		
C 部门绩效	62	C1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	32	C11 竞技体育	10
				C111 奥运会成绩进步情况	3
				C112 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量	2
				C113 上海市青少年竞技比赛战略要求完成情况	3
				C114 草根教练人数增长率	2
				C12 群众体育	10
				C121 社区体育设施建设完成率	3
				C122 公共体育场馆公益性开放率	3
				C123 市民运动会参与人次增长率	2
				C124 社区体育俱乐部增长率	2
				C13 体育产业	8.19
				C131 重大赛事实际完成率	2
				C132 新引进或者自我培育高品质、高规格赛事完成率	2

一级指标	指标权重	二级指标	指标权重	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指标得分		
				C133 体育产业总规模增长率	1.52		
				C134 体育彩票销售增长率	2		
				C135 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建设完成率	0.67		
				C14 体育基础设施建设情况	1.5		
				C141 重大设施项目完成及时性	0.5		
				C142 法规手册修改制定完成率	1		
		C2 部门年度计划完成效果	27			C21 竞技体育	8.16
						C211 “三大球” 产业化运作效果	3
						C212 竞技体育项目投入产出增长率	2.16
						C213 青少年“三大球” 普及度	2
						C22 群众体育	7.36
						C221 体育设施运行市民满意度	2.35
						C222 市民运动会群众满意度	2.01
						C223 市民体质达标率	3
						C23 体育产业	4.5
						C231 “十二大” 品牌赛事影响力	1.5
						C232 品牌价值效应	3
						C24 行政职能履职情况	1
						C241 部门 投诉建议的有效处理情况	1
						C25 年度考核情况	1.17
		C251 上级部门条线考核	0.5				
		C252 体育局对直属单位考核	0.67				
		C3 部门产出质量	3			C31 体育协会试点改革完成率	1
C32 全民健身工作经费占总预算比重	1						
C33 直属单位职能履行情况	0.75						
	100		100		87.16		

A 部门决策，权重 7 分，得分 6 分。

A11 部门中长期规划科学匹配性 权重 2 分，得分 1.5 分

我们查阅了上海市体育局相关的规划文件，包括《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体育发展“十三五”规划》、《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关于 2016 年工作总结和 2017 年工作打算》和五家市体育局下属单位的中长期规划，并参考了《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 年）的通知》、《竞技体育“十三五”规划》、《青少年体育“十三五”规划》，认为市体育局按照上海市政府和国家体育总局的规划制定了本部门战略规划，规划覆盖了体育局职能的各个方面，并且具体、细化，按照规划逐步开展工作，工作总结完整，部门规划实施有效，但是部分下属单位（水上运动中心和

东方体育中心)未独立制定明确的中长期计划,根据评分细则扣除该指标 25%的权重分值,因此该指标得权重的 75%,即 1.5 分。

A21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科学性 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我们查阅了上海市体育局相关的规划文件,包括《国家体育总局 2016 年体育竞赛计划》、《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工作要点》、《关于 2016 年工作总结和 2017 年工作打算》,并获取了重点下属单位的年度计划,包括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东方体育中心、体育科学研究所等等,认为上海市体育局的年度计划覆盖了体育局职能的各个方面,并且具体、细化,提出了很多量化的要求,总体完整,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3 分。

A31 部门绩效指标明确性 权重 1 分,得分 1 分

上海市体育局绩效目标根据《部门职能》、《“十三五”规划》和《2016 年工作计划》而来,目标文件思路清晰,内容完整,并且拥有充足的量化目标,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1 分。

A32 部门绩效目标合理性 权重 1 分,得分 0.5 分

我们查阅了上海市体育局的职责,“十三五”规划以及 2016 年工作计划和 2016 年工作总结中的相关内容,认为绩效目标和规划是相互匹配的,绩效目标制定依据充分,但是其中产出目标中的体育产业规模增长和平台建设完成率都没有实现,在客观实际方面尚有欠缺,因此该指标扣 0.5 分,得 0.5 分。

B 部门管理, 权重 31 分, 得分 27.36 分。

B1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权重 1 分, 得分 0.48 分。

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人员经费主要有人员工资、离退休经费、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以及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主要有工会经费、公务交通补贴、政府采购及其他。根据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基本支出决算表, 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8,088.33 万元, 调整预算为 70,579.67 万元, 实际支出了 59,743.36 万元,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

出金额/调整预算*100%，即预算执行率为 $59,743.36/70,579.67*100\%=84.65\%$ ，明显低于前两年，主要是由于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来源于两个部分：一般预算拨款以及政府性基金（彩票公益金），后者是按彩票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但去年彩票销量不佳，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 20,000 万元，（按照 2016 年调整基本支出预算占总体调整预算比率计算该部分影响的基本支出预算金额大约为 $20,000*(70,579.67/182,660.57)=7,727.95$ 万元）造成一部分经费在年底结账时未进行支付，转入延迟支付，从而影响了今年的预算执行率（若根据 2015 年 2014 年的平均预算执行率 96.85%剔除该部分影响，则 2016 年的基本支出执行率大约为 $(7,727.95*96.85\%+59,743.36)/70,579.67*100\%=95.25\%$ ）。根据规则，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每下降 1%（以 95%位标准）扣权重分值的 5%，即 $1*(100\%-(95-84.65)*5\%)=0.48$ ，该指标得分为 0.48 分。

B1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权重 2 分，得分 1.67 分。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共有 268 个项目，项目支出又分为经常性专项业务费、其他经常性专项、其他一次性项目、中央专款和专项资金项目。根据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项目支出决算表，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 99,098.73 万元，调整预算为 112,080.90 万元，实际支出了 84,437.11 万元，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金额} / \text{调整预算} * 100\%$ ，即预算执行率为 $84,437.11/112,080.90*100\%=75.34\%$ ，明显低于前两年，主要是由于上海市体育局财政资金来源于两个部分：一般预算拨款以及政府性基金（彩票公益金），后者是按彩票销售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但去年彩票销量不佳，彩票公益金收入减少 20,000 万元，造成一部分经费在年底结账时未进行支付，转入延迟支付，从而影响了今年的预算执行率。考虑到彩票销量下降是不可控因素，我们采取剔除该部分影响后的预算执行率作为评分标准。即预算执行率为 $84,437.11/(112,080.90-20000)*100\%=91.70\%$ 。根据规则，项目资金执行率大于等于 95%小于等于 100%的得满分，每下降 1%（以 95%位标准）扣权重分值的 5%，即 $2*(100\%-(95-91.7)*5\%)=1.67$ ，因而该指标得分 1.67。

B13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 1081.09 万元，实际支出为 842.70 万元。根据 2016 年 1-12 月份当年公共财政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执行情况表，实际支出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182.76 万元，公务车购置及运行费 570.60 万元，公务招待费产生的消费 89.35 万元。本年三公经费调整预算等于年初预算，实际执行率为 77.95%。根据规则，三公经费当年度支出数小于等于当年度的控制数，本指标得满分，因而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14 预算调整率，权重 2 分，得分 1.03 分。

根据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财务收支预算总表和 2016 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以及 2016 年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和 2016 年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基本支出年初预算 58,088.33 万元，调整预算 70,579.6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21.50%；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99,098.73 万元，调整预算 112,080.90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3.10%；合计年初预算 157,187.06 万元，调整预算 182,660.5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6.21%。根据规则，预算调整率=(项目年初批复数 - 年度决算数)/年初批复数 *100%，即部门预算调整率 = (157,187.06 - 182,660.57) / 157,187.06 * 100% = 16.21% > 10%，部门预算调整得分 = (100% - (16.21 - 10) * 5%) * 1.5 = 1.03。

表 4-3 重点项目预算调整率

编号	重点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预算调整率
1	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	7,022.00	7,022.00	0.00%
2	运动队训练专项业务	7,597.05	7,597.05	0.00%
3	运动员保障经费	1,812.70	757.77	58.20%
4	体育专项设备购置	5,379.77	5,379.77	0.00%
5	体育训练专项业务	3,246.67	3,246.67	0.00%
6	运动员教练员伙食费	2,679.97	2,679.97	0.00%
7	青少年体育专项	13,124.04	13,094.04	0.23%
8	体育场地修缮	6,351.06	6,438.86	-1.38%
9	体育设施运行	9,795.08	9,795.08	0.00%
10	棋院大楼开办费	1,349.81	1,349.81	0.00%
11	全民健身工作	12,665.00	12,655.00	0.08%
12	专项赛事工作	3,530.00	3,530.00	0.00%
	重点项目总计	74,553.15	73,546.02	1.35%

根据规则，单个项目预算调整幅度在±10%以内，得0.5分，每增减1%扣权重分值10%，0.5分扣完为止，而项目3扣分超过0.5（即 $(58.20-10)*10%*0.5=2.41$ ），故项目预算调整得0分。综上，该指标得1.03分。

B15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2分，得分2分。

根据《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中的第四章资金使用管理的规定，对上海市体育局的资金使用合规性进行了审查。通过访谈调查得知，上海市体育局没有关于内控或者资金使用合规性的纪检监察、财政、审计部门报告，经济责任制审计计划在2017年，因而我们抽取了部分资金从拨付到审批，从决策到支付的完整凭证。比如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经过审批的项目预算中，有663.59万元的资金（预算750万元），于2016年6月22日至2017年1月，用于体育场地修缮-黑色路面项目中，以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方，属于应该按照“三重一大”进行集体研究领导的重大支付事项，该项支付于2016年3月1日集体讨论决定启动，形成会议纪要。并且其他项支付实际用途与预算批复相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审查过程中未发现重大违规违纪行为。因而，根据规则，该项指标得满分2分。

B16 结余结转资金控制情况，权重1分，得分0分。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地方财政结余结转资金管理的通知》，对部门结转资金（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资金），要督促加快支出进度，结转两年及以上仍未使用完毕的，一律视同结余资金，收回地方本级财政统筹管理。对常年累计结余结转资金规模较大的部门，在编制下一年度部门预算时，要适当压缩部门财政拨款预算总额。根据上海市体育局2016年财务收支预算总表和2016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2016年结转结余资金为19,250.38万元，其中包含16年结转结余资金为2,468.98万元，15年结余结转资金为2,994.43万元，14年及其以前结转资金（即结转两年及以上仍未使用完毕的）为13,786.87万元，该项结余结转资金在17年上缴14年及以前的结余资金11,542.60万元，没有上缴的部分

用来安排预算。由于存在两年及以上仍然未使用完毕的结余资金，且存在没有上缴的部分，即存在结余资金没有按照财政规定执行的情况，根据规则，该指标（1）部分不得分。

关于以前年度结转资金消化情况，16年消化15年结转资金2,005.95万元，消化14年结转资金115.59万元，消化13年749.97万元，共计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2,871.50万元。15年消化14年结转资金2,939.85万元，消化13年结转资金3,568.31万元，共计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6,508.16万元。由此可见，16年结转资金消化情况不如15年，故根据规则，该指标（2）部分不得分。该指标共计得分0分。

B17 预决算公开情况，权重1分，得分1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号）的规定，部门预决算应当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地方各部门必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公开，鼓励公开时间适当提前，原则上在同一天集中公开；地方部门预决算公开的内容为地方各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决算及报表，包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其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涉及国家秘密的除外。经查证，上海市体育局预决算信息在中国上海网上政务大厅公开，如2016年上海市体育局部门预算于2016年2月18日公开在前述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下公开：

（<http://www.shanghai.gov.cn/nw2/nw2314/nw2319/nw32905/nw32914/nw32994/nw33023/nw40167/u26aw46448.html>），内容完整、及时、公开信息真实有效，符合相关规定和要求，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1分。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2分，得分2分。

上海市体育局每年会对上海市体育规章制度作出汇编，里面包括竞技体育和体育赛事、群众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经济等相关项目管理方法的具体制度，我们队部分项目管理文件进行了抽查，比如《上海市非奥运会运动项目运动员、教练员参加世界比赛奖励办法》、《上海市社会体育指导员管理试行办法》、《上

海市竞技体育后备人才培养“雏鹰计划”》等，发现项目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完整、制度不存在缺失或明显缺陷。因而，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22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共有 268 个项目，我们抽取了部分项目的管理制度文件和执行资料，并与项目总结和部门总结做对比，来检验其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比如我们抽取了“促进体育发展财政专项资金”中关于以奖代补政策相关项目文件，包括“十二五”时期促进体育发展财政专项资金相关规定、《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制定对上海职业俱乐部运动队参加职业赛事实施以奖代补奖励标准的请示》、以奖代补当年奖励实际发放向市财政申请文件等。经过抽查，我们基本可以确定按照管理制度有效执行、管理纪录清晰完整，抽查项目中未发现未按制度执行或管理记录缺失的项目。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31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我们获取了《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财务文件汇编》，其中《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沪体计[2014]96 号）、《上海市体育局关于要求直属事业单位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的通知》（沪体计[2015]284 号）等明确规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预算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财务监督制度等，另外还包括上海市文件相关规定，比如关于印发《上海市本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预[2012]73 号）以及其他具体财务管理相关的体育局文件如关于印发《上海市体育局直属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管理暂行办法》（沪体计[2015]243 号）等。因此，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建立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因此，根据规则，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B32 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我们抽查了和财务管理相关的全流程（从预算申报到政府采购、再到资金支付、资产管理）的执行文件，来检验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比如，上海市

体育职业学院经过审批获得体育设施运行经费-物业管理项目经费，于 2016 年 3 月 4 日通过集体讨论决定启动，形成会议纪要。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购入保安、保洁等服务，采购代理机构为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金额为 471.66 万元，经过单位负责人、分管领导和部门主管审批后支付给上海吉晨卫生后勤服务管理有限公司。该项业务的预算申报、项目支出申报、会议纪要、支付申请表、记账凭证、支出凭单、发票、委托书、中标通知书、合同等财务资料健全，我们认为其财务管理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根据抽查结果，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系统基本上有效执行了财务管理制度，管理记录清晰完整，没有发现未按制度执行或者管理记录缺失的情况。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33 档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1 分，得分 0.75 分。

我们通过访谈了解到，上海市体育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和《上海市档案条例》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相关档案由专人负责管理，并且存放在专门的档案存放地点。除了人事档案由人事处保管，各个处室存放的档案年末移交到档案管理处统一归档，整理好根据档案管理相关时限要求，分类管理，对于需要永久保存的档案我们会移交上海市档案馆。目前，16 年档案已经收集完毕，单位准备将档案整理业务外包给专门的档案整理机构。由此可见，体育局档案管理工作基本上符合规定，但考虑到其并没有本部门的档案管理制度（档案管理汇编），并且由于准备将档案整理业务外包，目前还没有整理好 16 年的档案，整理计划不明确，综合考虑，根据规则，本指标得 0.75 分。

B41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我们获取了《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沪体计[2014]96 号）、关于印发《上海市体育局机关固定资产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沪体办[2014]461 号）等文件，里面明确规定了专人负责、验收入库、领用登记、资产盘点、清理报废等相关方面，没有发现制度缺失或者存在明显缺陷的情况。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42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我们抽查了和资产管理相关的全流程（从资产的购入/调入/接受捐赠和盘盈、到该项资产的目前保管或者处置情况、以及资产的清查情况等）的执行文件，来检验资产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比如，东方体育中心公务车更新的一笔业务中，首先提出申请处置和更新车辆，经过审批后，别克 GL6510 经过上海信达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2015 年 12 月 31 日原账面净值为 300,060.00 元，市价为 360 元）后处置。另于 2016 年 3 月 2 日以集市采购的方式购买一辆上汽大通 2.0T 自动豪华版 7 座双移门小型客车，总计 178,950.00 元，全部用国库资金支付，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电子平台货物交付验收入库，并计入了固定资产卡片账。再比如，上海市仙霞网球中心的自筹资金中，有 4498 元的资金，于 2016 年 08 月 15 日，用于办公室打印机更换，以政府采购方式购买 Ricoh SP C252SF 打印机。购买的资产入账后，实施了固定资产卡片账管理手段，有专人管理，目前该项资产处于在用状态，该项资产经过 16 年末清查盘点。根据抽查结果，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系统基本上有效执行了资产管理制度，管理记录清晰完整，没有发现未按制度执行或者管理记录缺失的情况。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43 政府采购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2 分，得分 1.8 分。

我们根据《上海市体育局系统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办法》（沪体计[2014]96 号）、关于发布《上海市 2016 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的通知（沪财采[2015]37 号）等规定，抽取了上海体育局系统本年新增资产前八大的单位（包括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上海市射击射箭运动中心、上海体育职业学院、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第二体育运动学校、上海市东方绿舟体育训练基地、上海市东方体育中心、上海体育科学研究所）的新增资产采购情况表，包括资金来源、采购内容、采购方式，并且从中抽取了金额较大的交易获取相应的政府采购执行文件。抽查结果基本显示政府采购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比如上海市体育运动学校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大礼堂设备更新，总价 207.51 万元，相应的执行文件有招标代理合同、中标通知书、开标会议签到表等。但是上海市马术运动管理中心 2016 年 12 月 19 日购入 BUTET 马鞍 8 个，金额为 44.80 万元，大于上海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外的政府采购实施标准（货物项目预算

金额大于等于 20 万），未实施相应政府采购程序。因此，由于存在以上一项政府采购不合规的情况，根据规则，扣权重分的 10%，本指标得分 1.8 分。

B51 人事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我们获取了《上海市体育规章制度汇编》，里面包含了上海市体育局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指导意见（沪体人[2014]188 号）、市体育局机关公务员带薪年休假实施办法（沪体人[2014]592 号）、上海市体育局信息化建设若干规定（沪体办[2014]121 号）、上海市优秀运动队教练员暂行管理办法（沪体人[2014]122 号）等文件明确规定了薪酬、考核、培训、数据信息管理等相关人事管理制度，另有《关于在事业单位实行人员聘用制度意见》（国办发[2002]35 号）、上海市体育局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上海市体育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等制度明确了录用的标准和条件。因此，我们可以认为上海市体育局建立了完善的人事管理制度，没有发现制度缺失或者存在明显缺陷的情况。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52 在编人员控制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我们获取的部门人员编制（含下属机构）（沪编[2014]315 号），2016 市体育局部门总共有 2730 个编制，其中体育局本级有 57 个编制，均为公务员编制，41 个在岗，同时还有在职市管保健对象 10 人和临时工 394，而其他的 30 家下属单位共有编制人员 2673 人，均为事业编，实际在岗人数 1745 人，编制外人员 430 人。因而在编编制人员控制率=在编编制人数/核定编制人数×100%。
$$=(41+1745)/2730*100\%=65.42\%\leq 100\%$$
，因此，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B53 在职人员结构合理性，权重 1 分，得分 1 分。

我们获取了 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局机关人员名册，经过统计发现在职人员中年龄小于等于 35 岁的比例为 15.56%，并且年龄在 35 岁以下的人员中有 85.71% 是在 2016 年以后入职的。另外从知识结构角度来看 55.56% 的人员学历为本科，37.78% 人员学历为研究生，剩余 6.66% 的人员学历为大专。另通过对上海市体育局人事处人员的访谈可知，体育局机关目前人员结构较为合理，基本上能满足专

业只是和技能的需求。因此，综合考虑，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人员结构向年轻化发展、知识水平较高、专业技能满足工作需求，根据规则，本指标得满分 1 分。

C 部门绩效，权重 62 分，得分 53.8 分。

C1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情况，权重 32 分，得分 29.69 分

C11 竞技体育，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C111 奥运会成绩进步情况，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我们获取了伦敦奥运会、里约奥运会上海市运动员成绩表，和上海市体育年鉴，得知在伦敦奥运会中，上海运动员，2 小项创中国奥运会参赛最好成绩，5 小项创上海奥运会参赛最好成绩；在里约奥运会，上海运动员中，1 人次创 1 项世界纪录，1 人次破 1 项奥运记录，7 小项创中国奥运会参赛最好成绩，3 小项创上海奥运会参赛最好成绩（上述数据已剔除互相包含数）。根据规则，成绩进步率=（上海市运动员里约奥运会破记录数-上海市运动员伦敦奥运会破纪录数）/上海市运动员伦敦奥运会破纪录数×100%，即成绩进步率= $(1*1+1*0.8+7*0.5+3*0.3-2*0.5+5*0.3)/(3*0.3+2*0.5+5*0.3)=82.35\%>0\%$ ，因此，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C112 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量，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上海体育十三五规划要求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达到 2.5 万人。我们从上海市体育局青少处获取了 2011-2016 上海市青少年运动员注册人数统计表，得知 2015 年上海市青少年注册运动员数量为 23530 人（其中除足球项目上海市青少年运动员注册人数达 19713，球项目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为 3817 人）；2016 年上海市青少年注册运动员数量为 25266 人（其中除足球项目上海市青少年运动员注册人数达 20730 人，足球项目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为 4536 人）。根据规则，（十三五规划要求注册青少年运动员人数-2015 年注册青少年运动员人数）/5= $(25000-23530)/5=296$ ；2016 年注册青少年运动员数-2015 年注册青少年运动员人数= $25266-23530=1735\geq 296$ ；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C113 上海市竞技比赛战略要求完成情况，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青少年运动员作为竞技运动员的后备人才，其选拔主要通过一系列青少年竞技比赛进行，因而青少年竞技比赛的设置应该覆盖奥运比赛的所有竞技项目。我们获取了奥运竞赛项目名单，比如 2016 年里约奥运会的竞赛项目表，显示其共设 28 个大项和 306 个小项，包括：射箭(4)、马术(6)、现代五项(2)、铁人三项(2)、跆拳道(8)、田径(47)、击剑(10)、七人制橄榄球(2)、网球(5)、羽毛球(5)、乒乓球(4)、足球(2)、篮球(2)、帆船(10)、排球(4)、拳击(13)、高尔夫(2)、射击(17)、水球(2)、皮划艇(16)、体操(18)、游泳(32)、举重(15)、自行车(18)、手球(2)、花样游泳(2)、跳水(8)、摔跤(18)、柔道(14)、曲棍球(2)、赛艇(14)。我们还获取了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竞赛工作总结和 2016 年青少年体育竞赛计划等，资料显示 2016 年上海市共举办青少年比赛 207 次，共涉及 40 个奥运项目(其中包括 3 个冬奥项目：花样滑冰、冰壶、冰球)，6 个棋牌项目(十项系列赛项目)，3 个其他非奥项目(龙舟、健美操、毽球)。另外我们抽取了诸如全国体育传统校联赛、青少年十项系列赛、“雏鹰杯”红领巾爱运动七人制足球赛、市青少年游泳锦标赛等比赛的秩序册、成绩册和简报照片来验证这些比赛是否完成。综上，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的青少年竞赛项目完全覆盖上海市总体要求的 2016 年奥运竞赛项目，并且没有发现计划的竞赛项目未实施的情况。因此，根据规则，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设置了相应青少年竞技比赛来完成奥运竞赛项目战略布局要求，该指标得满分 3 分。

C114 草根教练人数增长率，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草根教练培养计划旨在提升青少年公共服务水平。我们获取了上海市 2015-2016 年青少年体育公共服务工作回顾得知，截止 16 年底，市体育局委托市级单项体育协会创设“草根教练”认真，足球、篮球、射箭、高尔夫球、旱地冰球 5 各项目共培训草根教练近千人，其中 16 年新增青少年高尔夫球辅导员培训；17 年新增旱地冰球教练员一二级课程培训，新增教练员 90 余名；新增大众射箭教练员培训，新增教练员 45 名。另，我们获取了 2015 年、2016 年草根教练人数统计表，得知 2015 年足球项目有 267 人，篮球项目有 75 人，射箭项目有 30 人，共 372 人；16 年有足球项目 307 人，篮球项目 100 人，射箭项目 20 人，

高尔夫项目 24 人，共 451 人。根据规则，草根教练人数增长率=（2016 年认证草根教练人数-2015 年认证草根教练人数）/2015 年认证草根教练人数*100%=(451-372)/372*100%=21.24%≥0%，因此，本指标得满分 2 分。

C12 群众体育 权重 10 分，得分 10 分。

C121 社区体育设施建设完成率 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2016 年上海市体育局工作要点》，体育局计划“在公园、绿地及大型居住区等处新建 50 条百姓健身步道；将 30 个农民体育健身工程改建为“市民多功能球场”；新建 20 片市民足球场”。该项工作作为年度实事工程，保障了市民参加体育健身活动的权利，也利于将体育健身逐渐融入市民生活。我们查阅了体育局《关于 2016 年工作总结和 2017 年工作打算——在 2017 上海市体育工作会议上的报告》，同时抽取了 10 处百姓健身步道、5 处市民多功能球场以及 5 片市民足球场的工程竣工单，皆于 2016 年完成，完成率为 100%。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3 分。

C122 公共体育场馆公益性开放率 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在上海市体育改革十三五以及工作要点中，均提到公共体育设施的公益性开放。我们查阅了《上海市体育局关于进一步做好直属体育场馆公益性开放工作的试行办法》（沪体计<2013>527 号），其中规定各直属体育场馆安排的公益性开放场次应保持在总场次的四分之一。我们经过访谈以及查阅各直属场馆单位公益性开放的实施方案、网站，我们了解到 7 家体育场馆，包括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市体育俱乐部、上海市体育宫、上海市中原体育场、上海市康林体育中心、上海市仙霞网球中心、上海市划船俱乐部都依据该办法进行了公益性开放，开放率为 100%。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3 分。

C123 市民运动会参与人次增长率 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根据访谈以及网站信息，我们了解到 2012 年上海市第一届市民运动会参与人次为 631.29 人次，2016 年第二届市民运动会参与人次为 788.99 万人次，参与人数增长率达 24.98%。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C124 社区体育俱乐部增长率 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经访谈，2015 年上海市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共 157 个。俱乐部创建周期为两年，市体育局于 2015 年起创建上海市第九批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根据 2016 年上海市社区体育健身俱乐部创建评估结果，2016 年共 7 个俱乐部评估合格，2016 年体育俱乐部总数为 164 个。增长率为 4.46% 大于零，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2 分。

C131 重大赛事实际完成率 权重 2 分，得 2 分

重大赛事指的是全国级及以上级别的赛事。目标值以五年规划中提到的“每年举办 140 次左右全国性以上体育赛事活动”为准。体育局每年会提出计划项目，但是因为管办分离和其他的因素，所承办的项目可能会有所调整。体育局会通过网上查询、实地检核和要求承办单位递送材料来确认项目的完成情况，通过“2016 年上海市举办的国际国内重大体育赛事”和对竞赛处的访谈，我们得知 2016 年初计划举办 154 项赛事，2016 年末统计完成了 156 起赛事承办，其中国际级赛事 67 次，全国级赛事 89 次，完成了 140 次的目标，因此该项指标得满分。关于 2016 年举办的重大赛事清单见附件八。

C132 新引进或者自我培育的高品质、高规格赛事完成率 权重 2 分，得 2 分

根据 2015 年 9 月 21 日市政府新闻发布会上上海市副市长赵雯对《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实施意见》的介绍，2025 年，上海将基本实现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的建设目标，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的国际体育赛事之都。据此，上海市体育局在年度计划和《上海市体育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中提出每年至少要完成新引进和自我培育的高水平赛事各一个。通过查阅《2016 年工作总结》和《2016 年上海市举办的国际国内重大体育赛事汇总》，我们得知在 2016 年 3 月，市体育局与国际滑联合作设立了并主办了“国际滑联上海超级杯短道速滑及花样滑冰队列滑大奖赛”，2016 年 9 月引进并主办了“水上摩托艇世界锦标赛&国家杯世界摩托艇大赛”，前者是国际滑联直接认定的顶级赛事，后者是与奥林匹克运动会、国际足联世界杯、一级方程

式锦标赛齐名的世界四大 A 类体育赛事之一，皆符合高品质、高规格的要求，因此认定市体育局已经完成目标，该项指标得满分。

C133 体育产业总规模增长率 权重 2 分，得 1.52 分

根据《上海市体育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16-2020 年）》和《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到 2020 年上海市体育产业总规模要达到 1500 亿元（2015 年末的体育产业总规模是 910 亿）。因为这是一项长期的计划，在年度计划中并没有提出目标，因此我们采用平摊的方式来设立目标，即每年应该完成的增长是 118 亿元，而通过在 2016 年 7 月 7 日对计财处（体育产业处）的张元处长的访谈时提供的统计数据，我们得知 2016 年度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了 1000 亿元，实现增长 90 亿，完成率 76%（ $90/118*100\%$ ），因此该项指标扣除 0.48（ $2*(1-76\%)$ ）分，即得 1.52 分。

C134 体育彩票销售增长率 权重 2 分，得 2 分

《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工作要点》中提到，彩票产业要实现平稳增长，因此我们需要 2015 和 2016 年的销售额统计，同时由于 2016 年取消了网上售票，所以要以扣除后的金额为准。上海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提供的数据显示，2015 年度实现彩票销售 38.2 亿，其中 15 亿为网上售票，剔除后的金额为 23.2 亿，2016 年彩票销售金额为 30.5 亿，不包含网上售票，所以已经实现了增长，该项指标得满分。

C135 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建设完成率 权重 2 分，得 0.67 分

2016 年工作要点中提到要加强和联交所合作，推进体育资源交易平台建设，探索建立全国性体育产权交易中心，促进赛事举办权、场馆运营权、无形资产开发权等具备交易条件的资源公开流转。2016 年体育赛事合作平台是上海市体育局与上海联合交易所的创新之举，是基于群众商业赛事审批取消的背景下，体育局针对占用自然资源的项目，譬如路跑、水上运动、骑行等，为了管理和设计高端项目的需要，建设的一个产权交易平台。

根据对计财处和竞赛处的访问，我们得知，2016 年三个赛事合作平台仅完成了体育产权交易平台建设，即市民运动会的冠名权交易，赛事经营权的交易也在 2017 年 3 月正式宣告建设完成，而场馆运营权和无形资产开发权的交易平台尚未开展建设。因此该项指标扣指标分值的 67%即 1.33 分，最终该指标得 0.67 分。

C14 体育基础建设情况，权重 2 分，得分 2 分。

C141 重大设施项目完成及时性，权重 1 分，得分 1 分。

经过对体育局以及对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棋院项目指挥部的访谈，并获取了工程合同、开工报告等资料。我们了解到，上海棋院建设项目原计划于 13 年 6 月 30 日开工，2015 年 2 月 9 日竣工，工期为 590 天。但由于前期手续办理因素，实际开工时间为 2013 年 12 月 29 日，在开工过程中居民矛盾激烈，地处中心地带，又属于地铁保护区，施工进度缓慢，至 2016 年底刚完成主体结构，且在 2017 年 5 月完成了工程决算与审价工作，同时完成了工程竣工备案。按照指标计算规则超时大约 820 天，应扣除 0.5 分。崇明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项目计划于 2016 年年底完成 30 个建筑单体结构封顶，计划投资额为 5.5 亿。截止 2016 年年底已经完成计划工程量，并超额完成部分屋面和景观计划，实际投资额为 6 亿，因此按时完成计划工作，得满分 0.5 分。因此该指标得分 0.5 分。

C142 法规手册修改制定完成率，权重 1 分，得分 1 分。

上海市体育局 2016 年度工作要点中提到要积极推进依法治体进程。开展《上海市体育产业促进条例》、《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办法》修改立法调研。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完善行政审批事项《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经访谈，我们认为该项工作开展有国家战略的导向和体育产业、竞技体育事业发展现状的驱动，我们向体育局法规处获取了《〈上海市体育产业促进条例〉立法可行性研究报告》和《上海市体育赛事研究报告》，以及完善后的《办事指南》和《业务手册》，内容详实合规，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1 分。

C2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完成效果，权重 27 分，得分 25.11 分。

C21 竞技体育，权重 9 分，得分 9 分。

C211 “三大球”产业职业化运作效果，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以奖代补”政策的奖励范围是职业俱乐部，所以奖励覆盖范围是俱乐部完全市场化运行的范围，作为考察体“三大球”产业市场化的一个维度。另一方面来说，以奖代补实际发放金额的增长，也直接体现了这些俱乐部的比赛成绩的提高，通过这两个维度的结合可以认为是“三大球”产业职业化运作使得其成绩提高。我们获取了上海市 2015、2016 年以奖代补实施奖励标准请示以及实际发放相关执行文件，得知 2016 年以奖代补实施项目覆盖俱乐部数量为 7 家，包括上海上港、上海绿地申花、上海玛吉斯男篮、上海宝山大华女子篮球俱乐部，上海金色年华男子排球俱乐部、上海东浩兰生女子排球俱乐部、上海国泰君安永柏女子足球俱乐部，覆盖了全部男足、女足、男篮、女篮、男排、女排项目，根据规则，（1）部分得满分 1.5 分。另 2015 年以奖代补实际发放金额为 9650 万元，2016 年以奖代补实际发放金额为 9800 万元（数据来自决算报表中的促进体育发展专项资金）。根据规则，以奖代补金额增长率= $(2016 \text{ 年以奖代补发放金额}-2015 \text{ 年以奖代补方法金额}) / 2015 \text{ 年以奖代补方法金额} * 100\%$ ，即以奖代补金额增长率= $(9800-9650) / 9650 * 100\% = 1.55\% \geq 0\%$ ，（2）部分得满分 1.5 分。因此，本指标得满分 3 分。

C212 竞技体育项目投入产出增长率，权重 3 分，得分 2.16 分。

我们获取了上海市体育局 2015 年、2016 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得知上海市体育局 15 年竞技体育专项业务训练经费实际支出为 8,618.04 万元，2016 年实际支出为 6,609.93 万元。另从竞体处获取到上海市运动员在全国年度成年最高级比赛奖牌数，其中 2015 年获得 32 金牌枚，2016 年获得 26 金牌枚。因此，根据规则，竞技项目投入产出比= $\text{上海市运动员获得全国年度成年最高级比赛奖牌数} / \text{竞技体育项目年度投入资金}$ ，即 2015 年竞技项目投入产出比= $8,618.04 / 32 = 269.31$ ，即 2016 年竞技项目投入产出比= $6,609.93 / 26 = 254.22$ ，竞技体育投入产出增长率= $(2016 \text{ 年竞技体育投入产出比}-2015 \text{ 年竞技体育投入产出比}) / 2015 \text{ 年竞技体育投入产出比} * 100\%$ ，即竞技体育投入产出增长率= $(254.22-269.31) / 269.31 * 100\% = -5.60\% < 0\%$ ，应扣分 $5.6 * 5\% * 3 = 28\% * 3 = 0.84$ 所以该指标得 2.16 分。

C213 青少年“三大球”普及度，权重 3 分，得分 2 分。

我们查阅教育部 2015 年 5 月公布的全国高校名单和上海市体育局青少处提供的相关文件后得知，上海共有小学中学 1554 所，大学及专科院校 67 所。我们又获取了校园“三大球”联盟注册的会员单位统计表得知，截止 2016 年底，校园足球联盟注册的会员学校为 384 所，校园篮球联盟注册的会员学校为 313 所，校园排球联盟注册的会员学校为 149 所。根据规则，青少年“三大球”普及度=青少年“三大球”项目涉及学校数量/上海市小学、中学、大学数量*100%=(384+313+149)/(1554+67)*100%=52.19% ≥ 50%，因此，本指标得 $3*(100%-(60-52.19)*4\%)=2$ 分。

C221 体育设施运行市民满意度 权重 3 分，得分 2.35 分

我们通过《2016 年度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关于公共体育设施运行&第二届市民运动会》的数据反馈得到，一共 29 份样本中，选择比较满意的样本有 8 份，基本满意的有 19 份，不太满意的有 1 份，非常不满意的有 1 份。满意度=(选择“比较满意”样本数+“基本满意”样本数×0.8+“不太满意”×0.2+“非常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100%= $(8+19*0.8+1*0.2+1*0)=80.69\%$ ，因此扣去权重分的 $(85-80.69)*5\%=21.55\%$ ，该指标得分 2.35 分。

C222 市民运动会群众满意度 权重 3 分，得分 2.01 分

我们通过《2016 年度上海市体育局部门整体支出群众满意度调查问卷——关于公共体育设施运行&第二届市民运动会》的数据反馈得到，一共 29 份样本中，知道市民运动会的有 25 份，即有 25 份回答了对市民运动会满意度的问题。其中选择比较满意的样本有 7 份，基本满意的有 15 份，不太满意的有 3 份，非常不满意的有 0 份。满意度=(选择“比较满意”样本数+“基本满意”样本数×0.8+“不太满意”×0.2+“非常不满意”样本数×0)/总样本数×100%= $(7+15*0.8+3*0.2+0)/25=78.4\%$ ，因此扣去权重分的 $(85-78.4\%)*5\%=33\%$ ，该指标得分 2.01 分。

C223 市民体质达标率 权重 3 分，得分 3 分

在《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中提到，至 2020 年上海市民体质监测达标率要达到 96%。我们获取了 2016 年上海市民体质监测数据，全市成年人有效数据为 111,198，体质达标率为 97.0%，老年人有效数据为 42,458，体质达标率为 98.0%，平均体质达标率为 $(111198*97.0\%+42458*98.0\%) / (111198+42458) = 97.28\%$ ，大于 96%。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3 分。

C231 “十二大”精品赛事影响力 权重 3 分，得 1.5 分。

“十二大”精品赛事，其中包含 F1 世界锦标赛中国大奖赛、上海 ATP1000 大师赛、国际田联钻石联赛、上海国际马拉松赛事等等，它们基本代表了上海市体育局定期举办的最高规格的赛事，而且相关的规模数据比较好获取，所以我们采用这些赛事的相关数据来评价赛事举办的质量。

我们选择用参与总运动员人数和总观众人数这两个数值 2016 年和 2015 年的变动来衡量，如果实现增长就可以体现出影响力的扩大，其中，因为超级杯是 2016 年新设的项目，所以在纵向对比的时候，我们剔除了超级杯的数据，以使得对比更加具有参考性。

根据竞赛处提供的数据，剔除超级杯赛事影响之后，2015 年度“十二大”精品赛事参与总运动员数 47938，总观众人数 38.4 万人，2016 年度参与总运动员数 58934，总观众人数 37.9 万人，对比两年的统计数据，可以发现运动员数实现了增长，观众人数略微下降，没有实现了增长，因此该指标扣 1.5 分，得 1.5 分。

C232 品牌价值效应 权重 3 分，得 3 分

体育局举办赛事能够带来的商业价值也能从一个侧面来说明举办赛事的效果，因为参与人数多，举办的效果好，企业才会选择以更大的价值投资一项赛事，而我们采用了影响较大的市民运动会冠名权价值的变化来衡量商业价值的变化。（上海市体育局举办过两届市民运动会，一次是在 2012 年，一次是在 2016 年）

我们查阅了2012年第一届市民运动会和2016年第二届市民运动会的冠名权资料，又根据计财处的访谈得知，第一届运动会由“漕河开发区”冠名，金额为200万，第二届运动会由“绿地集团”冠名，金额为2200万，实现了大幅增长，因此该项指标得满分。

C241 部门投诉及建议的有效处置情况 权重1分，得1分

通过2017年7月7日电话访谈宣教中心负责人李剑波，我们得知对于体育局投诉的流程如下：12345是市民服务热线，涉及到体育局的内容会转接过来，体育局也是热线的二级承办单位，市民也可以直接拨打965365对体育局进行投诉建议。然后体育局按照类别联系相关的单位，交给他们处理，并在处理完成后取得投诉或者建议人的反馈，对是否满意进行判断。

每年，宣教中心会把这些信息记录《2016年度965365上海体育公共服务热线承接12345市民服务热线工单情况》中，包含投诉的整个统计情况。关于投诉处理结果有纸质版工单反馈，一年的反馈很多，因此我们选择抽取部分作为依据。

通过查阅《2016年度965365上海体育公共服务热线承接12345市民服务热线工单情况》，得知2016年，965365上海体育公共服务热线共承接“12345”工单631件。内容主要涵盖了：信鸽（249件），场馆（238件），赛事（39件），培训（22件），彩票（21件），其他（62件）。已经全部进行过了处理，根据抽取的工单反馈，市民反映良好，因此认定为已经对投诉和建议做了充分而有效的处置，该项指标得满分。

C25 年度考核情况，权重2分，得分1.17分。

C251 上级部门条线考核，权重1分，得分0.5分。

该指标考察的是体育局上级即上海市人民政府对体育局年度工作的考核情况，根据访谈，我们了解到从2015年起，对体育局工作的考核主要为中共上海市委组织部对体育局领导班子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服务基层服务群众、“两学一做”学习和党风廉政方面的考核，2016年几个指标的综合考核结果为85.80分，等级为良好，因此，根据指标打分标准，该指标得权重分的50%，该指标得0.5分。

C252 体育局对直属单位考核 权重 1 分，得分 0.67 分

经访谈，上海市体育局党委组织部会对下属单位领导班子每年进行民主测评，测评项目主要包括贯彻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情况、落实党建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落实制度团结合作和加强自身建设情况三个方面，并对测评情况组织会议进行总结和评价。但除了对于直属场馆有经济指标的考核外，体育局缺乏对其他两类直属单位（训练单位和管理单位）业绩的考核。因此我们认为体育局内部考核制度不够健全，扣除权重分值的 33%，该指标得分 0.67 分。

C3 部门产出质量 权重 3 分，得分 2.75 分

C31 体育协会试点改革完成率 权重 1 分，得分 1 分

为促进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发展，根据市政府要求，上海市体育类社会组织共有上海市少数民族体育运动协会、上海市体育用品协会、上海市体育场馆协会、上海市大学生体育协会和上海市中学生体育协会等 5 家协会列入第一批脱钩范围。我们查阅了各个社会组织的脱钩方案，以及在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构脱钩第一批试点工作总结会议上的发言、体育局 2016 年工作总结，截止 2016 年底，第一批体育类社会组织脱钩工作已经完成。完成率=5/5*100%=100%，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1 分。

C32 全民健身工作经费占总预算比重 权重 1 分，得分 1 分

表 4-42014 年至 2016 年全民健身工作经费调整预算如下表（单位：万元）

年份	调整预算	调整预算总额	占比
2014	9,105.00	156,576.71	5.82%
2015	11,035.00	166,629.40	6.62%
2016	12,655.00	182,660.57	6.93%

比重增长率= (6.93%-6.62%) /6.62%=4.68%>0%，因此该指标得满分 1 分。

C33 直属单位职能履行情况，权重 1 分，得分 0.75 分。

我们抽取了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上海东方体育中心、上海体育科学研究所以及上海市航空运动学校 4 家直属单位，并取得了它们的三定方案、2016 年工作计划、工作总结、资金预算支付情况。将其职能、工作计划以及工作内容列表如下：

	主要职能	工作计划	工作内容
上海市水上运动中心	组织协调和指导本市水上运动项目的发展，推动项目的普及和运动技术水平提高	①抓好里约奥运、天津全运备战工作②坚持科学选材，扩大选材范围，健全选材标准③组织各类赛事④开展较大规模的修缮基础设施建设、网络信息等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工作	①保障里约奥运会，备战天津全运会，组织参加全国锦标赛等国际国内比赛；②通过开展夏令营、提供青少年竞赛平台，提升后备力量水平；③承办 3 次全国性疾病、举办市民运动会以及社会比赛；④完成 10 个改造项目
上海东方体育中心	全民健身、重大赛事、体育训练和体育交流。	①强化制度建设，提升场馆管理水平；②全力保障“上海超级杯”短道速滑及花样滑冰队列滑大奖赛、世界女子水球联赛总决赛、世界女子冰壶冠军巡回赛等重大赛事；③努力提升场馆社会公益性；	①共承办赛事活动 100 余场，全面拓展了适合东体的群众性体育赛事和重大活动；③坚持公益性开放④做好体育训练保障，体育训练成绩显著⑤提高服务加强互动，建立国际体育交流平台。
上海体育科学研究所	①竞技体育科技攻关和科研服务工作；②运动员科学选材和体育信息研究；③配合市民体质检测，开展全民健身的科研及推广工作。	①围绕里约奥运会目标，促进重点项目服务保障及科研攻关攻关上台阶；②促进选材育才研究和资源整合；③建立信息分类供给和信息沟通机制；④推广体质监测与科学健身指导一体化机制，发挥科学健身在疾病防治和健康促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①基本做到了奥运重点运动员全覆盖保障；②选材研究中心针对青少年课题研究、优秀苗子生长发育的监测、优秀运动员发育评估等工作顺利开展；③加强前沿信息收集和分析力度，按计划做好信息转化和供给工作；④创建体医结合新模式。

上海市航空运动学校	本市开展航空运动以及普及航空知识的任务和职能	①组织上海航空运动爱好者利用“五一”、“十一”及其他节假日的契机，进行双人动力伞飞行体验活动。②继续深入学习《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体育产业 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积极谋划好上海航空运动的“十三五”发展规划。	开展动力伞飞行体验活动，首次尝试航空运动“互联网+”模式。
-----------	------------------------	--	-------------------------------

根据上表我们发现所抽取的四家单位基本都完成了自己职能，但是上海市航空运动学校的 2016 年工作内容除了搬迁以及党建之外，与其主要职能相关的内容较少。同时我们查阅了其 2016 年预算情况，2016 年年初预算为 343.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离退休金、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抚恤金等为 333.52 万元，航校伞队经费为 10.28 万元，占年初总预算的 3%。我们由此认为，上海市航空运动学校并未很好地完成其职能。所抽取的 4 家单位中有 3 家履行了政府规定的主要职能，因此扣除该指标权重的 25%，该指标得分 0.75 分。

五、主要经验做法

（一）积极推进体育协会试点改革，行业协会规范发展走在全国前列

2016 年体育局完成了第一批针对上海市体育类社会组织与行政机构脱钩试点工作，共有上海市少数民族体育运动协会、上海市体育用品协会、上海市体育场馆协会、上海市大学生体育协会和上海市中学生体育协会等 5 家协会完成脱钩。该试点工作相应了国家体育发展战略和上海市政府体育文化发展战略的要求，同时也促进了行业协会商会规范发展，成功经验值得推广。

（二）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发展尚需时日，当前建设完成率不高

上海市体育局紧抓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的重要契机，市、区两级制定了《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 年）》，不断加大对全民健身工作的经费投入，在 2016 年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公共体育服务的供给。

第一、公共体育设施。上海市体育局深入推进公共体育健身设施建设，本年超额完成百姓健身步道、市民多功能球场、市民足球场的建设。目前，上海市公共体育设施包括大型体育场馆、社区健身苑点、社区公共运动场、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百姓健身步道、百姓健身房、百姓游泳池、自行车健身绿道、市民足球场等等，部分公共体育设施常年免费开放或者分时段公益性开放。多种类型的公共体育设施满足了不同市民的体育健身需求，并且体育设施在生活圈内分布有利于引导市民走出家门，培养市民体育生活方式。

第二、赛事活动。本年以市民爱好者需求为导向，举办了第二届市民运动会。市民运动会历时 218 天，进行了各级各类赛事 9703 个、活动 8052 个，项目包括篮球、足球、武术、游泳、城市定向、健美操等等，吸引了不同年龄主体的加入。值得一提的是本次赛事采取“政府、社会、市场”三轮驱动模式，调动了市场和社会主体承办积极性，同时对今后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扩大公共体育赛事的供给起到了引领作用。

第三、公共体育服务配送。本年体育局针对社区提供健身讲座、健身技能培训等配送服务 2390 场，服务市民 7.2 万人次。类似体育服务的配送能够促进科学健身知识技能的普及，增强市民的健身素养。

上海市体育局从公共体育设施、赛事活动、公共体育服务配送三方面入手，既保证了市民日常锻炼、参与活动的需要，又给予市民科学健身的指导，供给形式多样，能够有效促进健身意识的在市民生活中扎根。

（三）重视跨部门协调工作，多边合作效果显著

与市教委、联交所等组织密切合作，效果卓越：由于体育工作内容复杂，涉及全民健身、青少年培养、体育产业发展等多个方面，需要与其他部门或机构密切合作，才能达到良好的效果。我们认为，上海市体育局在与其他各方合作方面的效果卓著。比如，在青少年体育方面，通过和体育协会和市教委合作，形成了多个合作项目，其中不乏像“草根教练”培训项目等在市场上供不应求的热点项目。再比如，在赛事组织上，通过产权交易平台，和第三方机构合作，将赛事的经营权、冠名权出售，开创性的形成了赛事举办的新风貌。诸如此类和各个组织的密切协作收效甚好。

六、存在的问题

（一）结余资金规范性不足，使用效率有待提高

结余结转资金控制情况不好。体育局的结余结转资金一直存在着结转两年及以上仍未使用完毕的情况，属于历史遗留问题。另外按规定这部分结转资金应转为结余资金上缴，但是实际上还有小部分没有上缴，而是用来安排下年度预算。由此可见，2016年体育局的结余资金仍有以前年度的结余未合理消化。

（二）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发展尚需时日，当前建设完成率不高

上海市重点体育赛事合作平台作为上海市体育局与联交所尝试合作打造的平台，旨在提供重大赛事的产权交易的信息，吸引社会上的企业参与投资，以期充分发挥出它们的商业价值。《上海市体育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到要探索建立上海体育产权交易平台，推进赛事举办权、赛事转播权、运动员转会权、无形资产开发权等具备交易条件的资源公平、公正、公开流转，开发试行集版权、股权、物权、债权等一体的体育产权交易。上海市体育局也据此在2016年的工作要点中对体育赛事合作平台的建设提出了要求。但在2016年度，仅完成了市民运动会冠名权的产权交易，其他平台均为开展建设。

（三）体育局职能与工作内容复杂，绩效考核体系很难统一缺乏综合的内部工作考核体系

内部工作难以考核：体育局作为一个多职能单位，其工作成果不论是从内部还是外部来说都难以考核，具体的工作计划可以定量的完成，但是工作效果如何却缺乏一套系统、科学的评判标准。就拿竞技体育中考量运动员成绩来说，不论是赛事举办数量还是运动员成绩，都是有多方面因素决定的。首先，运动员参加的赛事水平参差不齐，不同质量的赛事结果无法放在同一个维度上考量，不同运动项目之间的评比方式也让综合考虑赛事结果非常困难。其次，赛事成果并不代表运动员的真实水平，运动员要争取什么样的成绩，甚至参不参加比赛都有着战略方面的考量，比如说有时候为了避免吸引过多的竞争对手的注意，或者是为了培育新人，避免运动员参赛过多加重身体负担等等，参加各项赛事的运动员水平既不能代表上海市运动员的最高水平，也不能代表上海市整体运动员的平均水

平。最后，就算成绩好也并不代表竞技体育发展好，有些项目一直是优势性项目，比如乒乓球、跳水，投入小，成绩好，性价比高，而有些项目处于刚发展阶段，投入大，见效慢，如果将这两类项目放在一起比较，就显得有失偏颇，并且在整体考量上也难以取舍。此种情况在其他工作的考量上也有出现，不论是横向考量还是纵向考量，采用定性标准还是定量标准，都无法综合考量体育局工作的效果，因而可能无法充分调动各个人员的积极性，做出“出彩”的效果。

七、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管理有效性，及时清理部门存量资金

严格按照规定对结余结转资金进行管理，制定计划逐步提高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的比例，严格按照规定执行结转两年以上财政资金转为结余上缴。另外由于体育局结余结转资金占预算支出比例不算很低（16年结余结转资金占预算支出总额 13.35%），需要进一步加强前期预算编制准确性、规范预算调整，及时开展专项项目等，从本质上清理存量资金的产生。

（二）加快体育赛事合作平台建设进程，合理计划平台建设工作

针对“十三五规划”中提到的产权交易平台建设任务看，体育局 2016 年的工作要点为建设赛事举办权、场馆运营权、无形资产开发权的产权交易平台，但年度中只完成了赛事举办权。因此我们建议体育局加快年度计划中的体育赛事合作平台的建设进程，或者合理计划年度内能完成的工作量，根据工作的性质和难易程度，适当降低目标要求。

（三）加强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条线考核，建立科学系统的工作绩效考核体系

针对工作考核难的问题，建议内部人员通过条线考核逐渐形成一套科学、系统的考核体系。鉴于体育局曾经试图聘请外部第三方评估机构来建立一个完整的考核体系，但是结果收效甚微，我们建议这个考核体系还是由内部人员创建。另外，鉴于体育局现有对下属单位考核主要集中于对领导班子的考核，并且考核标准和过程对于下属单位来说并不十分清晰，建议逐步公开标准和评分过程，并且

接受下属单位的意见和建议，在逐步讨论的过程中形成一套比较合理的考核体系。

对于部分下属单位职能的设定，绩效目标的设置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调整，以期和变化的情况相适应。